

圣经研读经典指南

Classical Bible Study Guide Series-1 *Corinthians*



哥林多前书

导言

约在主后 50-51 年间，保罗建立了哥林多教会，那时他正在进行第二次旅行布道，在哥林多逗留了一年半。后来，大约在主后 56 年，他因得到一些令他担忧的消息，说教会信徒中道德标准松懈，便写了这封信，作为牧师对他们如何纠正错误的指导。哥林多是当时全希腊最重要的城市，极其富裕，吸引了来自东西方的众多外国人。然而，希腊文化的淫乱和放荡导致了这座以工业和航海业为主的城市中骄奢淫逸和公开犯罪的猖獗。它最主要的神是阿芙洛蒂忒（维纳斯），上千妓女在她的庙宇中虔诚侍奉。

正如在大多数城市中一样，哥林多城里也有一群坚决恪守道德标准、持守他们自己的宗教信仰的犹太人。保罗本人在那里时，亚居拉和百基拉曾与他作伴，他们以制作帐篷维持生计；同时，在他们的布道和传教中曾竭力解决十个不同的问题。这十个问题是：教派纷争，乱伦，争讼，私通，结婚和离婚，吃祭偶像的食物，蒙头，主的晚餐，属灵恩赐和身体复活。

不论保罗在那里时还是在写给他们的信中，他最显著的教导就是强调基督是教会的中心和元首，因为许多信徒已偏离中心，不认耶稣基督为主。因此，对“主”这个称呼的使用在这卷书中非常显眼。

《哥林多前书》1:1-9

从使徒写给这个教会的信中，我们能很好地了解到这个教会的情况。他们住在一个物质文化都很丰富的城市中，是聪颖过人、恩赐全备的典范，但我们却没有发现他们对属灵恩赐这类事物的赞扬或称颂。他们的知性文化似乎远超过他们的属灵文化，其结果是教会纷争的情况引起了使徒最真挚深情的劝诫和呼吁，并最终成为展示“至高之爱”这幅《圣经》中最崇高画卷的机会。

这次我们应该注意到一些与哥林多教会的肢体关系、属灵恩赐、以及特别与教会合一有关的要点，这些要点有趣并发人深省。

他们首先被称作那些“在基督耶稣里成圣的”（《哥林多前书》1:2）。这无疑指的是我们在耶稣基督里的身份——就是作为被分别为圣归给基督，并藉着他救恩的赎买和在他里面的地位而被上帝看为蒙救赎和圣洁的人。天父承认每一个真正与基督联合的信徒可以在他全备的恩惠中与基督一同得份。当我们凭着起初的信心接受他时，也就接受了他全备的恩惠，并在他里面被接纳，在那些即使尚未成就在我们生命中的经历上也被看作是与祂一同得份的。因此，上帝看我们不仅是与基督同钉十字架，也是与祂一同复活，甚至在属天国度中与祂同坐宝座。

所有的这一切都尚未发生在我们的实际经历中，但都因我们蒙救赎并与荣耀的元首联合而属于我们。所以我们被称作“在基督耶稣里成圣”（1:2）的。

其次，他们又被称作那些“蒙召作圣徒的”（1:2）。不管是就个人而言还是就经验而论，我们理应进到属于我们的一切里。在内心和生活中，我们都应是圣徒，都应符合我们在基督耶稣里拥有的崇高身份。

有一个矿工，发现了一块含有丰富黄金矿脉却混合了粗糙石块和砂土的岩石。他把它带到稀有矿区富有的分析师或商人面前出售。商人检验了那块矿石，知晓了它混杂的状态；但他也知道它内在的价值，他用大概几百美元买下来，那便成了他

的财产。然后他使它经过严格的考验，压碎、冲洗、熔化、提炼，直到一股连一粒砂石都没有掺杂的纯金从其中流淌出来，价值是他所付价值的五倍。它现在比他买下时更纯净了，但却不像那时一样只属于他自己。当矿石有杂质时是他的财产；现在经过炼净、分别，虽然仍属于他，却准备付之真正的用途了。

这里描述的是得救和成圣这两个过程；我们的身份和我们的状态；我们先在那位良人里面被接纳，然后与他的形象合一。正因为我们在他里面被接纳，才能进入他对我们所有的呼召中。“蒙召作圣徒”（1:2）就是我们所受的崇高呼召。

第三，还有另一个分句必须被包含在使徒书信中所称呼的肢体范围内：“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1:2）。在哥林多或其他地区的教会中不能有任何小教派观念。教会包括所有属基督的人，基督是他们的主，正如基督是我们的主一样。使徒保罗的头脑中容不得任何教派主义或偏执信念。基督徒肢体关系归根结底应该是一个广大的信仰整体；因为我们是一个身体，限制身体的任何部分，就是在限制自己，并剥夺自己的生命。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圣徒”的真正定义是什么（《哥林多前书》1:2），这个名称里包含了哪些人？对于那些相信圣徒必须由教会首领按立的人，我们应该对他们说明什么？

《使徒行传》9:13；《罗马书》6:3,4；《罗马书》6:18,19；《罗马书》8:1；《哥林多后书》1:1；《以弗所书》1:3-5；《彼得前书》1:13-15；《彼得前书》2:5。

哥林多教会是个被玷污了的教会，内中充满淫乱、醉酒和属世生活，但是他们的确自称承认基督。保罗有否用机智的处事之道告诉哥林多教会的人他们并不缺少属灵恩赐？他说他们已被分别为圣归给上帝，但行为却与身份不相符，你是否相信他的话引起了他们的注意？

《腓立比书》3:17-21；《哥林多后书》11:1-4；《以弗所书》4:8-12。

《哥林多前书》1:10-17

教会的合一是组成基督身体的根本部分。就像分裂人的身体难免于死，教会的分裂对主耶稣基督身体的存活也是致命的。教派主义体系从本质上说是属肉体的，与我们荣耀元首的最高旨意相悖。任何教条原则都不足以代替主耶稣基督独有的名来主宰他的教会。上帝否定却使用了一个存在分歧的教会，这个事实并不能够成为人们认为上帝赞许他们的一个理由。除了教派主义，还有比之更甚的罪。在同一个教派和会众中也时常出现比在众教会和教派中更严重的分歧和纷争。上帝需要的不是教会的联合而是教会的合一，而那是关乎生命和爱的实质问题。

破坏教会真正合一的不仅是公开的教会分裂，还有社交中、私下里主的百姓间的争斗、压力、嫉妒和怨恨。正如罪对抗基督教至高的恩典——爱，这些属肉体的表现和严重的恶行也与主的身体对抗。

教会纷争的主要原因之一是信徒没有成圣。这是属乎肉体的证据。纷争是从老旧的罪人本质发出的，对此使徒说：“你们仍是属肉体的，因为在你们中间有嫉妒、纷争，这岂不是属乎肉体、照着世人的样子行吗？”（3:3）。他用另一个形象把他们描述成不成熟的和婴孩：“弟兄们，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作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3:1）。

另外，这些纷争的另一个原因是对人的过分依恋；对人间领袖怀有属世的英雄崇拜，这些是削弱和分裂主耶稣基督身体之罪的源头，并且完全是错谬的。

使徒给了我们一个治愈基督徒之间纷争和压力的神圣疗法。“所以，”他说，“无论谁，都不可拿人夸口，因为万有全是你们的。或保罗，或亚波罗，或矶法，或世界，或生，或死，或现今的事，或将来的事，全是你们的”（《哥林多前书》3:21-22）。我们应该与他们携手联合，接纳他们，才能意识到自己应该为他们的过错负责。这样就不会有争竞、嫉妒或漠不关心。你知道，如果你的孩子做错了事，甚至让你极其愁烦；你会想，这是你的孩子啊，他的错误几乎就是你自己的羞辱和失败，所以你不会无情地指责犯错的人并把他扔在一边，而是亲自担当他的过错，慈爱地帮助和拯救他。如果是别人的孩子犯了同样的错，你可能会指责他，却觉得自己无需承担责任。问题就在于，是谁的孩子犯了错。把他当成你自己的孩子，爱就会立刻发生效用。

这就是使徒保罗的意思，他认定不仅万物是我们的，而且万民也是我们的弟兄。所以，当我们在他们里面看到良善，就要像我们自己的一样欢喜快乐。当我们看到罪恶，要像对我们自己的罪一样痛心、惋惜、原谅、忍耐和帮助解决。

因此，但以理将他百姓的罪恶过犯背负于己身，就像那是他自己的罪过一样向上帝认罪，如此，他就是在效法基督，因为“上帝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哥林多后书》5:21）。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教会中总是出现纷争吗？下面这首诗是在向我们甚至是向相处融洽的十二使徒告诫这个问题吗？

在天上，与我们所爱的圣徒同住，

何等荣美！

在地上，与我们熟悉的圣徒同住，

另当别论！

你想怎样解决上述诗句中提到的差异？是否应该强调一位救主、一位上帝、一个福音？
(《加拉太书》1:6-9)

《哥林多前书》3:4；《哥林多前书》3:9-11；《使徒行传》18:24-26；《罗马书》1:18-32。

巨大的飞轮如果在中心，就会安静地旋转；如果偏离中心，就会把整个建筑撼动成碎片。——亨利埃塔 C.米尔斯

《哥林多前书》1:18-31

哥林多城是希腊文化和哲学的中心。当使徒讲到希腊人追求智慧时，他所暗指的就是这一点。希腊文里智慧一词是“*sophia*”，是我们的“哲学”一词的词根。他们颇以自己的智慧为荣。使徒保罗带着一个新的信条来到他们中间，他也有一种智慧，但却与他们的不同。它与所有人类的想法和观念相悖，但它高过人的智慧，就像天高过地。保罗在这封书信的第一章和第二章里呈现了这一点。

这种智慧与所有人类的想法和观念相悖。就像人的智慧在上帝看是愚拙，上帝的智慧在人看也是愚拙一样。他们既不能理解也不能赞同上帝竟对他们精心构建的哲学推理系统毫无兴趣。使徒讲到上帝并没有呼召按着肉体有智慧的、有能力的和尊贵的，而是按照他自己的旨意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上帝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上帝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1:27-29)，从这个事实中看出上帝多么不喜悦人所推崇的事物啊！

不仅自以为有智慧有能力的没有选择上帝，上帝也没有拣选他们。他故意越过他们，反而拣选了那些被人藐视的人，上帝的做法与人的猜测和评价方式恰恰相反。

这不只是哲学理论和抽象原则的结合，更是道成肉身的启示。基督就是上帝的智慧。他给我们的不是一张路线图，而是一位带领我们走所有道路的向导；不是一卷道德规范的书，而是一位活生生的真正的朋友；甚至不是一种全新的内心经历，而是一位真实住在我们里面的基督，他的到来使我们成为我们自己不能成为的样式，为我们作成所有我们不能做的事情。“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上帝，上帝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和救赎”(1:30)。不是我们变得有智慧，而是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不是我们变得公义了，而是基督成为我们的公义。不是我们拥有自成圣洁的能力，而是基督成为我们的圣洁。不是我们能够把自己从境遇和困境中拯救出来，而是基督成为我们的救赎。

设想我在经济困难期做生意，遇到资金不足的情况。我向一位富有的朋友求助，请他帮我预支 1000 美元。我的朋友答应了并给了我 1000 美元的支票。但是一年之

后，我不得不再次向他求助，告诉他我仍像先前那样困窘，仍然处在寻求帮助的不幸需要中，仍然像先前那样艰难地维持。最后，只得再次求助于人，我又惭愧又尴尬地向他保证，如果他再帮我一次，我将再也不向他求助。他坦诚地看着我的面孔说：“我不想再帮助你，因为我的帮助没有用。你会像现在一样再次失败。”然后，他用慈爱、鼓励的眼神看着我，补充说：“但是我告诉你我将怎么做：我要进入你的公司，把我的智囊、经验、信贷和无限的资金注入其中，我要亲自替你经营。你所要做的就是将责权交付我，与我同享利润。”如果我拒绝了这个慷慨的提议，那我就是个傻子。于是我把我的公司转交给我的朋友，接受他和他的全部，而不是他的帮助。

这就是基督为我们所做的。他给我们的并不是他的祝福，而是他自己。福音是耶稣自己的显现。上帝送给我们的好消息是他自己以爱子的身份成为人的样式，成为我们一切的一切。

福音指教我们的不是空虚的理论，而是真实的需要，为我们人生每一个重要的环境作了全备的安排。

希腊最崇高的思想家柏拉图的哲学有三个要素：就是“真、善、美”。但是，这些对于在罪恶、悲伤和死亡中挣扎的人心来说有什么用处呢？当一个有罪的垂死之人在绝望中消沉时，对他描绘“真、善、美”有什么益处呢？他需要有人能安慰、赦免并拯救他。当一个被欲望驱使的可怜灵魂与内心的恶魔苦苦搏斗时，执着地向他传讲你那多愁善感和诗学的精妙理论又有什么用呢？他需要的是能战胜罪恶并带他进入公义和平安的力量。对一个陷入悲伤、失败和困境中的生命高歌你的金色梦想，空谈你的“真、善、美”有什么用呢？他需要有一种智慧能帮助他，有一条道路使他逃离苦境，有一种力量比他自己和死亡更强大。这正是神圣的**智慧**要进来掌权的地方。

一个中国人曾对我们讲他信主接受耶稣的见证。“我落在一个深坑中，”他说，“身陷泥沼而无法自救。我抬头望见上面有个阴影，不久，一位尊者的面孔从坑边往下看，说：‘我的儿啊，我是孔子，你的国父。如果你早早遵行了我的教导，就不会在这里了。’然后他做了个意味深长的手势，表情阴郁地和我道别，补充说：‘如果你想从这里出去，记得要遵行我的教导。’但是，唉，他并没有救我，而我在泥沼中越陷越深。

“然后，佛祖出现了，他从坑边往下看，哭着说：‘我儿啊，万事皆空，进入安息吧，交叠你的双臂，退回到内心，你会发现使我们众人得安息的涅槃之地。’我哭喊道：‘佛祖啊，只要你把我从这里救出去，我很乐意那么做。如果我站在你所站的地方，我就会很容易地听从你的教导了，但是在这个可怕的地方，我怎么能安息呢？’佛祖走了，把我留在绝望里。

后来，另一个面孔出现了。那是一张散发着慈爱的光，又带着悲苦痕迹的脸。他没有耽延一刻，而是跳到我身边，用双臂抱住我，将我从泥沼中举起，带到坚实的地面上。他甚至没有与我道别，而是将我肮脏的外衣脱去，为我穿上新衣，让我跟随他。他说：‘我永远都不会离弃你。’这就是我成为基督徒的原因。是因为耶稣基督没有带着理论和猜想来到我面前，而是在我需要的时候给了我实际的帮助。”

所以，这神圣的**智慧**是我们所有需要的全备供应。“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和救赎”（1:30）。希腊语的句法结构允许我们将“智慧”一词之后的第一个“and”翻译成“even”或“that is”（意为“就是”）。这就像个括号，在一个总标题下面用以涵盖若干细节。智慧是个包含其他所有内容的总体术语，其下是这种智慧的三要素：公义、圣洁和救赎。就像柏拉图哲学包含了三个方面——真、善、美——基督的**智慧**也包含了三个方面——就是，公义、圣洁和完全的救赎。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如今许多有知识的人认为基督徒思想狭隘，因为他们相信《圣经》是上帝不容置疑的话语。有时这些人会因此烦躁不安。**为什么《圣经》会激怒那些不信的人？**

《诗篇》78:1,7,8；《诗篇》85:8-11；《诗篇》93:5；《诗篇》94:8-11；《箴言》6:20-23；《以赛亚书》28:13；《耶利米书》8:9；《耶利米书》13:15,22,23；《耶利米书》15:16；《马可福音》4:20；《约翰福音》5:24-29；《希伯来书》4:12；《雅各书》1:21-23；《彼得前书》1:22-25。

《哥林多前书》2:1-12

这神圣的**智慧**——就是上帝赐给教会的荣耀信息——是很浩瀚的，不可能一下子完全接受，但它带我们领略上帝的高深，促进基督徒生命的长进和成熟。所以，在《哥林多前书》第二章中，使徒保罗引领我们进入更深层次的基督教教义和经历中。他说，对初信者有基要真理，对成熟些的信徒有更深的教导。就像古代哲学有分别针对大众和新入门者的简单教导和深刻教导，基督教也有针对世人的基本福音，对于他们，我们“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哥林多前书》2:2）。但是“在完全人中，我们也讲智慧”（2:6）。更深层次的真理是针对那些能够理解和接受的人，但是，就像保罗接下来讲的，我们必须因材施教。属世的头脑一点也不能理解属灵的事。对基督里的婴孩，只能用奶喂养，而只有对成熟的信徒，才能将上帝全备启示的深层真理讲给他们，将“属灵的事讲与属灵的人”（2:13，旁注）。

在这段中讲到三个思想层次。

首先是自然人，从字面上可以理解为属世的“心灵人”（"psychical man"或 "soul man"），是只有知识层面而没有属灵生命的人。这种人不能参透或接受圣灵的事；实际上，这些事对他来说是愚拙的。他并不能够明白它们，也许他需要一个神圣的头脑去理解。这就是为什么人类中的天才和最高智慧都常常不能理解基督教的属灵真理，对更深的属灵经历也感到陌生的原因。

接下来是基督教经历方面的婴孩——基督里的婴孩——他们心中有很多属世的思想。保罗告诉我们，这些人不能领会上帝更深奥的事，所以必须用勺喂养他们，用灵奶哺育他们：就是福音中最基本的原则，关于救主基督的教导，罪得赦免的教义，以及基督教的初级真理。

但是第三种是属灵的人。这种人能想主所想的，看主所看的。保罗在另一段中称之为“从上帝而来的灵”（2:12）。“我们所领受的……乃是从上帝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上帝开恩赐给我们的事”（2:12）。

（《圣经里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若要知道属灵的事，人就必须要在灵里复活、再造、重生。若没有属灵的新生，人就永远不能超越物质层面和精神层面。这是现代心理学和精神病学彻底失败的地方。他们认为只存在物质层面和精神层面，并且用非物质则精神，非肉体则心理的方法解释人的一切问题。但是另一个领域，一个超越的领域，即第三个层面，更高的层面被完全忽略了。然而这个属灵层面如此真实，甚至比物质和精神层面都更加真实，它远超它们之上，只有属灵的人能理解它。进入这个领域要对真实的上帝所说关乎主耶稣的话语建立个人的信心，并获得新生。

（《〈哥林多前书〉研究》，M.R. 德罕著）

鉴于此，许多人不能提升得更高而进入上帝的启示中，从而领会他伟大的奥秘，这其中的原因是什么？你的心是否渴想在上帝至高的领域中与他同行？

《哥林多前书》2:13-16

当人的心思被更新后，也就是上帝所说的“我要将我的律法写在他们心上”（《希伯来书》10:16），上帝的灵就会使他的应许变为现实。因此我们拥有了“基督的心”（《哥林多前书》2:16），也就是在《腓立比书》2:5-8中读到的。我们通过“心思”的更新而“转变”，而现实生活随着我们的“转变”而改变。基督的“心”顺服上帝，以致于死在十字架上。这颗“心”在我们里面成为了兵器——“你们也当将这

样的心志作为兵器”（《彼得前书》4:1），也就是基督向着十字架的心志。当我们凝思基督的受难时，我们会说“基督受难了”，然而圣灵告诉我们，与基督的联合带下了与罪的隔绝，因此我们也选择受苦，藉着拥有他的心思，我们被“武装”起来。所以新的心思可以“与上帝同在”，而不再被胡思乱想搅扰。一颗“与上帝同在”的心意味着完全的平安。

我们在《以弗所书》1:18 中读到：“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这是被圣灵照亮的心，是通往光明的媒介。你用心去看，用灵去**感受**。大卫曾说：“我心里也仔细省察。”被从上帝而来的光照亮的心，是富有启发性的心，它将心中的感知能力变为现实，使信徒能从灵里明白属灵的事。《哥林多前书》2:13 的各种旁注说明了新的心思如何应用。它能“辨别”、“察验”、“结合”、“比较”和“解释”属灵的事，而“属血气的人”对属灵的事却一无所知。心中的感知能力被上帝的灵更新后，可以使我們更清楚地知道如何证明上帝美善合意的旨意。主曾说：“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致跌倒”。人在大白天走路，看见了路上的石头就不会再跌倒在其上，在属灵中也是如此。拥有了被圣灵的光完全照亮的心，信徒就能看清该走哪条路，就能没有任何混乱和困惑地明辨上帝的旨意，而混乱和困惑出自未被完全更新的心思。

一位被更新的信徒，他生命中的每一部分都需要主的保守。对于被更新的心思，这一点尤其真实。首先，“束上你们心中的腰”（《彼得前书》1:13）是很有必要的。这意味着一定不能让心思变得“懈怠”，或在所思所想的事情上漫不经心，否则心思很快就会成为仇敌的猎物，因为仇敌随时监视着我们。永远不要让“心思”闲下来成为一无用处的东西。正常情况下，它应该是活跃的。使徒保罗也努力让信徒明白，他不赞成“忧虑”的思想（《腓立比书》4:6），在有丝毫忧虑的念头时，要立刻转向上帝。如此，“上帝的平安”就会守护他的心思，使之得以安宁。但是信徒还必须**让心思运转起来**，让它思想“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事情（参见《腓立比书》4:8）。

其次，拥有新的心思的信徒还必须“清醒地思考”（《罗马书》12:3），尤其是对于自己。他一定要避免思想“自高之事”（《罗马书》12:16），保持清醒将带我们迈向慎重的判断和决定。俘获每一个“意念”的意思是，在上帝的光中仔细衡量每一个言行举止。如此，我们便能在这险恶的世代中与上帝同行，当其他人被仇敌虚假的诡计迷惑住时保持清醒。不要跟随或相信那些所谓的闪过头脑的“灵感”，因为你灵里的圣灵之光的工作是在平安、智慧和从容中从**里面**光照你的心思。鉴于现今的各种危险，我们**不能相信任何从外面而来的东西**。这并不是说这些“灵感”一定是错的，而是你不要相信它们。那些冲动之下所说的话也不能相信。假如一个意念袭来，应该在上帝面前反复思考衡量：“如果我领受的这个意念是从你而来，

请一再地将它带到我心中，并向我显明。”这样你就能学会小心谨慎地行在上帝的旨意中。上帝住在我们的灵里，赐下光照亮我们的心思，他按照自己的话语，使我们能谨慎并虔诚地与他同行。

（《为心思而战》，宾路易著）

心思或洞察力，可以说是整个人的侦探。“人的灵是耶和华的灯”，我们的灵需要一种洞察力，去表达或理解那些显明出来的事物。人的心思被上帝的圣灵和话语开启后，就能看透万事，能知对错（《哥林多前书》2:15，旁注）。

所以，被更新的心思是分辨善恶的敏锐洞察力（参见《希伯来书》5:14）。“空白的”心思（在所有属灵的经历中，“空白的”心思为撒旦的工作敞开大门——比如，空白的或消极的头脑是**招魂术**表现中的首要条件。）——不管是否受到了迷惑——会让人变得无知——就是变成一个愚昧又不负责任的人，正如被蒙蔽的心思使人上当受骗，不能清楚地看到自己在做什么或是往哪里去。

圣灵需要“洞察力”来用上帝的知识之光充满人的心思；而邪灵则渴望取代人的心思或判断力，或者激发、推崇“创造力”来压倒“洞察力”。当后者出现时，信徒就被控制在超越尘世的奇幻领域，生活在一个不真实的世界中，从而看不到生活中真切的事实。绝大多数基督徒从来没有发现他们的心思**需要被更新**，也从来没有问过自己，为什么他们的心思屈服于不受控制的意念、空想、令人反感的图景、失当的回忆、莫名其妙的偏见、不能连续集中的注意力、忧闷、懒散、压力或狂躁。他们的健康状况很正常，从来不会想就这些事情去就医，因为那意味着**他们甚至在生活中最小的事情上也不能控制自己的心思！**

但是，他们应该问问自己这个问题：“谁掌管着我的心思？是在我自己的控制之下吗？是在上帝的控制之下吗？如果都不是，那么**谁**在掌管它？”

当上帝的孩子开始明白，他的心思从来没有完全脱离世界之神的力量时，他才发现他必须拿起武器，“推翻”激动人心的想象，俘获每一个意念，使之成为圣洁的而非情欲的。他发现任何“决定”、“回忆”或“思想训练”的过程都不能使他得释放，并且心思或空想是被属灵的力量掌控，属肉体的武器并不能消灭那种力量。

如果人是一艘船，那么意志就是这艘船的中心舵轮。**上帝透过掌管全局来管理他所救赎的百姓。意志必须控制心思，也必须选择**哪些是应该采纳的，哪些是应该抑制的。

心思的更新仅凭真理的内住就能完成。仇敌以掌控我们的心思为他的营垒，当这一切被显明后，仇敌放在我们心思中的每一个错误的意念都必须被推翻，然后换以真理，直到心志完全更新（《以弗所书》4:23）。

要推翻令人兴奋的空想，除去不计其数的推理——而不是**道理**——这或许很快就能作成，或许要发动一场持续的战争。许多人的心并不是神圣的**真理**用一个观念就能刺透的，而是需要经过争战，因为他们心中充满由不切实际、反抗和偏颇的想法所引起的混淆。如果心思能不受仇敌的搅扰而自由地运行，就能细心并平静地考虑神圣的真理。

(《对服事工人的建议》，宾路易著)

当人心接受了圣灵，他的心思就能清楚明白神圣的真理，上帝所写的话语更是证实了这个新的启示。现在我们的心思既向上帝的话语敞开，也向撒旦的谎言开放。我敢保证，科学并不能解释发生在信徒心里的这种奇怪现象，但是，你何不试着解释一下一个人从“属血气的”变成一个“属灵的”，这中间发生了什么？上帝是否供应我们，使我们在灵里走在更高处，免受撒旦的控告和空想的搅扰？

《以赛亚书》11:2；《耶利米书》31:31-34；《以西结书》36:27；《路加福音》12:12；《约翰福音》4:14-15；《约翰福音》6:45,63；《约翰福音》14:16-17,26；《约翰福音》16:7-14；《罗马书》11:33-34；《加拉太书》5:16-18；《以弗所书》2:4-6；《以弗所书》3:16；《提摩太前书》4:1；《启示录》2:7。

如今我们已经拥有了基督的心肠，那么，我们还有选择的力量吗？一个基督徒的心思有没有可能受到撒旦的控制，或受到他的强烈影响？

《以弗所书》4:22-24；《哥林多前书》11:31；《哥林多前书》14:20；《哥林多后书》2:14-16；《歌罗西书》1:9；《腓立比书》1:9-11；《腓立比书》4:6-8；《提摩太后书》4:2；《贴撒罗尼迦后书》5:21。

《哥林多前书》3:1-23

现在，使徒保罗呼吁这些哥林多人竭力进入这神圣旅程的至高之处，不要再作基督里的婴孩，要作基督里的大人。后来他给了希伯来教会的基督徒同样的教导：“所以，我们应当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6:1）。

婴儿期的婴孩是很美妙的，但给它穿上老人的衣服就变得很可笑，如果到了老人的年纪，却还是婴孩的模样，也会显得荒谬和古怪。作为婴孩是一回事，成为矮子是另外一回事。现今的教会充满了变得矮小的基督徒，以致于教会里充满了孩子般的软弱、愚昧、争斗和玩闹的性情，缺少合宜的热忱和力量。

明智的教师或传道人会因材施教。对于一种层面的信徒，他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对另一种层面的信徒，他把不能测透的基督的丰盛传给他们，用奶喂养婴孩，将属灵的事讲与属灵的人。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虽然哥林多的信徒已经有了基督的心，但他们中还有很多人只能明白上帝话语的教导。有限的知识在他们所做之工的果效中显明出来，保罗认为那是草木、禾秸的工程。**为了要在他的根基上建造“金、银、宝石”的工程，信徒需要有哪些属灵知识？**

《耶利米书》9:23,24；《何西阿书》4:6-11；《马太福音》7:15-20；《约翰福音》15:1-17；《加拉太书》2:20；《加拉太书》3:1-5；《加拉太书》4:10,11；《加拉太书》5:22-26；《加拉太书》6:1；《以弗所书》1:15-19；《以弗所书》2:1-13；《腓立比书》1:11；《腓立比书》4:13,14。

《哥林多前书》3:15 中讲到，如果一个人的工程被烧毁了，他就要受亏损。他将受哪些亏损呢？

《马太福音》5:13；《路加福音》8:18；《以弗所书》4:30；《约翰二书》8。

《哥林多前书》4:1-17

保罗指出，我们是典范和榜样。“我们成了一台戏，”他说，“给世人和天使观看”（《哥林多前书》4:9）。我们就像站在舞台上，观众席里坐满了隐形的看客。世界看着我们，天使看着我们，魔鬼关注着我们，主耶稣自己察验着我们，期待我们尽自己的本分。我们所怀的每一个意念、所做的每一个动作、每一场争战的成败都可能使基督得荣耀或受羞辱。当我们犯罪时，魔鬼的脸上挂着邪恶的淫笑，耶稣的脸上浮现出阴影，但是当天使观众发出胜利的欢呼时，那一声“好”是出自我们慈爱的主之口。

也许这是我们要做的最重要的工作：被注视；成为我们所传讲的福音的活生生的例子。保罗正是意识到了这一点，才活得那么尊贵、忍耐和谦卑！在这一段中，他谦虚地告诉我们，他与人相争，并不是为了获取高位，而是为了作众人中最严重的受苦者、最低微和最舍己的人。这是值得每一个人纪念或想往的无言见证。不管人们读不读我们的福音单张，我们的人生都是他们要读的一本书；这个实例给我们的教导和见证增加了千万倍的效力和果效。

那些参与宣教事工的人都是属灵之父。可以说，使徒保罗的事工饱含了如此深切的同情、炽热和个人情感，他甚至把自己的生命都给了他那些在主里的孩子们。

“在耶稣基督里”，他说，“我用福音生了你们”（4:15）。他的意思是：“我不只是你们的师长、典范，也不只是服侍你们的仆人和喂养你们的管家。我是你们获得新生命的长辈和管道。”

真正的事工是不断奉献自己，上帝会通过圣灵赐给我们力量去爱，赐给我们作灵魂之父的力量去赢得失丧的灵魂，并将他们带到耶稣面前。如果说教会是羔羊的新妇，那么她的孩子们就是这神圣结合的果子。当我们的被上帝伟大的爱充满时，就会对那些真心愿意用生命与上帝建立关系的罪人充满无限盼望和挚爱。然后，他们之于我们就像我们自己的生命，我们就会像保罗一样挂念他们，为他们所受的试探、试炼甚至所犯的罪而受苦，就会像对待我们自己的孩子一样养育他们、珍惜他们。一个真正的教牧人员，就是一个真正的父亲。这个名称被假基督教系统错误地盗用了，虽然讽刺的描绘和伪造已将其误用，但这个名称应该有它真正的内涵。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在世界上取得的高位有别于在教会中获得的高位。世界上处于高位的人往往拥有权利、财富并受人尊敬。作为使徒的保罗，在教会中虽然拥有高贵的地位，但却多次被人嘲笑，遭人藐视，一面大有信心地传讲福音，一面忍受饥饿。保罗因基督的缘故自甘愚拙。他对他的听众说：“我求你们效法我”（《哥林多前书》4:16）。**他的这个命令的根基是什么？**

《腓立比书》3:1-21。

保罗从前是迫害基督徒的人，他在生命的后期说出这样的命令，是不是很有胆量？

《罗马书》1:16,17。

《哥林多前书》4:18-21

“并且我所要知道的，不是那些自高自大之人的言语，乃是他们的权能”（《哥林多前书》4:19）。“这篇讲道真棒。”“他是个雄辩家。”这是很常见的评论，但保罗要用另一种方式评判他们所发表的言论。“我不要知道他们的言语，乃要知道他们的权能。”不属灵的心思只能从外面的形式评判讲道——他们并不知道权能。将基督徒的心灵世界揭示出来的权能是什么？就是那圣洁、慈爱、温柔、怜悯、我们称之为“受膏”的权能，它使永恒和属灵的事对听到的人而言变得更真实、宝贵、有能力。圣灵透过传道人的心灵和言语做工。若没有这权能，所有讲道都不过像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愿我们的言语总是被权能的盐调和。

（《简明动机丛书》，史密斯-李著）

当有人用从上头来的能力讲道时，听众通常会有何反应？

《马太福音》10:1-42；《马可福音》3:1-6；《马可福音》7:1-13；《马可福音》10:17-22；
《路加福音》10:17-20。

《哥林多前书》5:1-13

我们已经知道，哥林多是当时世界文化的中心，也是道德败坏和社会腐败的中心。哥林多这个名字恰恰成了社会耻辱的同义词。所以，基督的教会不可避免地处在受不良风气玷污的危险中；在教会初期，恶劣的不洁之事传到使徒保罗的耳朵里也不足以为奇。其中有一个众人皆知的关于会众中发生乱伦婚事的传言，更恶劣的事是会众对这件事的容忍。所以，他在这封书信的前几章中就开始毫不留情地处理这个问题。

首先，他用最坚定的话语对基督所有的使徒重申了个人圣洁的绝对必要性，以及信徒肢体作为整体的高标准、严要求。他为发生在他们中间的极端案例进行了特殊处置。他作出明确的指示，要求把犯罪的人从基督的教会中严肃、公开地赶出去，奉主耶稣的名将他交给上帝审判，如有必要甚至藉着撒旦败坏的能力将他交于死地，为了使他在最后一刻悔改，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可以得救。

教会的纪律在这里被看作非常严肃的事情，如果在对上帝的权威和旨意给以得当考虑的情况下合理运用，教会的纪律一定会吸引上帝自己干预的手和审判，没有任何理由或借口能保护胆大妄为的罪人逃脱审判。

如果使徒时期的这个简单例子能在现今这个妥协的世代中、松懈的信仰里更加被人遵行，更神圣地发挥效力该是多么有益啊！

在这一章的后面，使徒保罗指明他们不可在主的圣餐和圣徒团契中与任何一个或淫乱的、或贪婪的、或拜偶像的、或辱骂的、或醉酒的、或勒索的弟兄相交。我们不可能与不属上帝的人断绝贸易往来或在世界上的合作，但在基督教会的肢体关系中，上帝圣所的环境必须不受玷污，持守圣洁（《哥林多前书》5:1-6,11-12）。

为顽梗、心怀二意的会众规定了这些教会纪律之后，保罗用一连串生动的例证和感人的呼吁进一步强调作为教会中的个体成员持守圣洁的必要性。

通过逾越节的筵席与其象征意义这个极具说服力的例子，保罗说明了对上帝的子民而言圣洁的重要性。他问道：“岂不知一点面酵能使全团发起来吗？你们既是无酵的面，应当把旧酵除净，好使你们成为新团；因为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所以我们守这节不可用旧酵，也不可用恶毒、邪恶的酵，只用诚实真正的无酵饼。”（5:6-8）

逾越节的筵席是犹太人每年的正式节期中的第一个，特别暗示出将来所有世代中基督所救赎的众百姓之间的肢体关系。这个重大节期中最典型的特点是将所有的酵都从筵席和家中毫无保留地除掉。逾越节的庆祝活动开始之前，父亲的惯例是举着点亮的灯台巡视房屋，检查每一个房间，甚至查看每一个床、椅子、沙发和家具的下面，最后郑重宣布在整个家里或家中成员身上没有一点酵。所以，在上帝的话语中，酵常常是败坏的标志。在《马太福音》第 13 章中，我们的主用比喻展示了不洁之物进入基督的教会，直到肉体败坏的罪恶因素充满整间房子的景况。

使徒保罗在他所写的关乎救恩的伟大篇章中，首先提出的问题就是“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他给出了绝对的答案：“断乎不可！”（《罗马书》6:1-2）。“凡称呼主名的人总要离开不义”（《提摩太后书》2:19），这是刻在耶稣基督教会根基上的铭文。他能救罪人，但是我们必须完全弃绝罪，把罪交给主耶稣基督去钉十字架，永远与罪隔绝。清除旧观念的、属肉体的、情欲的和旧造的一切，承认自己在罪上是死了的，但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上帝面前是活着的。我们就成为新团，上帝看我们也是无酵的。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为了使读者对“酵”这个词有更清楚的理解，下面收录了欧德曼编著的《圣经辞典》中的解释：

“酵”是个很常见的修辞。在耶稣的比喻中，酵能改变生面团，同样，上帝的道也能改变生命（《马太福音》13:33；《路加福音》13:20-21）。耶稣也提醒门徒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指的是他们那败坏人的教导（《马可福音》8:14-21；《路加福音》12:1）。保罗告诫哥林多教会的人要除掉“旧酵”（对比《出埃及记》12:15,19）——也就是败坏整个教会的罪，用“诚实真正”的无酵饼重新开始（《哥林多前书》5:6-8）。他也提醒信徒防备律法主义，它也像酵，能使“全团”都发起来（《加拉太书》5:9）。

（小埃德蒙 L·洛威尔编撰）

解释现今世代的“酵”如何影响基督徒的生命。

《马太福音》16:6-12；《马可福音》8:15；《路加福音》12:1；《加拉太书》5:7-21。

《哥林多前书》6:1-8

保罗的观点是：一旦一个哥林多信徒去求法庭审断他的利益，他就已经输了。他若与弟兄争讼，就不可能赢。在属灵生命中，他已经失分了。

当保罗讲到失败，他所想的是如果信徒不去诉讼，就会有极大的得胜。如果他为主的缘故甘心吃亏，对他而言这将是极大的属灵胜利。另一方面，如果哥林多信徒同意将他们的争讼交由基督徒弟兄公断，使徒保罗也会表示称赞。保罗坚持认为弟兄们应该更关注彼此属灵生命的成长，而不是为了暂时的利益互相纷争。否则在这样的案例中，撒旦——所有争讼背后的操纵者，就显然是胜利者。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哥林多前书》4:5 告诉我们“时候未到，什么都不要论断”，然而《哥林多前书》6:1-3 又鼓励我们审判事情。**对信徒而言，什么事情是我们可以审判的，相反地，什么事情是我们不可以论断的？**

《约书亚记》24:19；《历代志下》19:7；《诗篇》9:4,7,8；《诗篇》58:1,2；《诗篇》82:2-4；《传道书》11:9；《传道书》12:14；《以西结书》44:24；《约翰福音》7:24；《雅各书》4:11。

《哥林多前书》6:9-11

接下来保罗使他们想起他们过去的经历，以及他们如何通过归信耶稣、分别为圣归给上帝而脱离了罪。“而且，”他说，“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藉着我们 上帝的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哥林多前书》6:11）。脱离罪的深渊还不能令你知足吗？你能想象再次陷入泥潭中的景况吗？想到过去不堪的经历，你的灵魂难道不惊恐吗？你能毫不动容地回忆过去吗？

哎，然而有多少基督徒，甚至当他们像经受了火的烙印一般重生得救之后，罪的权势依然使成圣的他们像罗得的妻子一样回头看所多玛，直到渐渐对罪的景象习以为常，对那个画面麻木无惧，旧罪重新占了上风。使徒保罗悲哀地说，不久以前他们自己就是这样的，然而他们却忘了自己的罪得了洁净；更令人感到悲哀的是，他们转回到罪中，就像狗回头吃自己所吐的，猪重新在烂泥中打滚。他们末后的景况比先前更不好了。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从《圣经》中看，得洁净（或被洗净）是什么意思？

《诗篇》51:1-7；《箴言》30:12；《以赛亚书》1:16；《以赛亚书》4:4；《撒迦利亚书》13:1；《哥林多后书》7:1；《以弗所书》5:26；《提多书》3:5；《约翰一书》1:7-9；《耶利米书》4:14；《耶利米书》33:8。

我们来到这个世界上时，都是属血气或属肉体的人（带着从亚当继承的本性）。重生之前，我们是悖逆之子；在空中掌权者的权下；按照世界的方式生活。然后，当我们一接受基督作我们的救主和主时，我们的罪就被洗净（或得洁净）了，所以如今虽在这个世界上活着，却不属于这个世界。我们脱离了罪和死的律，而在基督耶稣里属灵生活的律下活着。

《圣经》告诉我们，我们在耶稣里得救后，上帝就希望我们基督徒效法基督的样式。如果一个重生的基督徒真的爱他的主，他就渴慕藉着圣灵的能力在他里面活、为了他而活，如此才能像保罗那样发自内心地说：“我活着就是基督！”根据《新约》的教导，“成为圣洁”的意思是“分别为圣归给上帝”，那么“成圣”意味着什么？

《出埃及记》31:13；《出埃及记》33:16；《约翰福音》17:17-19；《加拉太书》2:20；《以弗所书》1:3,4；《以弗所书》2:10；《希伯来书》2:11；《希伯来书》9:14；《希伯来书》10:10,14；《希伯来书》13:12,21；《彼得前书》1:2；《犹大书》1:24。

《哥林多前书》6:12

当保罗说“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我都可行，但无论哪一件，我总不受它的辖制”（《哥林多前书》6:12），他的意思是，要切切保守己心，以免事物占据了他心中本该单单归给主的荣耀和地位。把一个小小的东西放在眼前，就足以挡住阳光；占据心灵的小事也会很快切断我们与至圣者的交通。

（《实用基督教》，A. W. 平克著）

撒旦与上帝为敌，他也扮作光明的天使与我们为敌。他将如何阻碍（如果不能阻止）基督在我们这些主的跟随者的生命中做工？同样，我们的武器是什么？上帝的话有没有教导我们能够胜过他和他的邪灵？我们请求你尽可能地查考经文来回答这个问题，并将经文列在答案里。

《哥林多前书》6:13-20

在我们的一生中，总得有一天，我们放弃自己的一切权利，把绝对的主权交给耶稣基督，这一天必须像我们得救的那一天那么确定。可能神会兴起一些实际的问题，来考验我们奉献的真实性，但是不管神是不是这样做，我们总得有一天，把我们的一切毫无保留的——我们的自己、我们的家庭、我们的财产、我们的事业、我们的时间，都交给他、我们的一切所有和所是都成为他的，从今以后完全由他来支配。

（《正常的基督徒生活》，倪柝声著）

就个人而言，当你来到基督面前时，你甘心把什么交给他？当你在他里面长进时，那些挡在你和那个讨基督喜悦的成圣生命之间的事物是否会有更多启示？

《诗篇》116:16-19；《马太福音》16:24-26；《马太福音》24:45-51；《约翰福音》8:31-36；
《罗马书》6:16-22；《哥林多前书》7:21-23；《加拉太书》2:20；《加拉太书》5:13；《腓立比书》1:21,27-30；《腓立比书》3:7-10；《歌罗西书》3:1-3,5-10；《彼得后书》2:19-22。

这种试验和教导会持续不断地显明我们的爱情在哪里吗？试探，如何因年龄（或类别）而异？回顾基督徒的整个生命，力量、权柄、智慧、信心、耐心、忍耐和超出想象的平安——（所有这些对于基督真正的门徒来说是全备、充足、随时供应的）——这一切都是我们的，并且毫无限量，但我们是否能意识到，这一切都是在各各他那座孤独的山丘上被赎买来的？（回想《以弗所书》第一章中讲到的我们从上帝、天父、主耶稣基督和圣灵而得的那些恩典。请注意，那里用的都是过去时态。）

《哥林多前书》7:1-16

很显然，保罗希望每个人都像他一样没有婚姻关系的需要。因为旅行布道中面临各种危险和困苦，没有女性伴侣对保罗来说是件蒙福的事情。同时，他又意识到，上帝造每个人都不一样。对于某些事情，有人需要而有人不需要。然而，考虑到即将到来的灾难，他希望所有信徒都守独身。这样他们就能不因婚姻分心，毫无挂虑地事奉主。但他知道，这个愿望不能成为规定，因为禁欲是从上帝而来的恩赐。他不能要求那些没有这个恩赐的人守独身。我们发现，保罗在讲一些问题时非常谨慎，有时他引用上帝的命令来讲，有时倚靠上帝赐给他的智慧来讲。

哥林多教会的人提出的问题之一似乎是：守独身是否比结婚更属灵？尽管保罗认为最好守独身，但他并没有命令众人这样做。因为那将悍然不顾上帝自己的话语：“……那人独居不好”（《创世记》2:18）。如果一个人独居不好，那么独身就不可能比上帝命令的事情更好。保罗对独身的偏好不代表独身更属灵。他觉得那样更好，是因为“考虑到将要来的灾难”，独身更方便。这导致有些人说，保罗认为结婚只对那些自认为不能抵制婚姻带来的肉体享受的人有必要。保罗在其他任何地方的教导中都没有支持过这种贬低婚姻的教导。更何况他已经说了，并不是每个人都有独身的恩赐。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保罗在其他地方（《以弗所书》5:22-33）将婚姻描述成一种最崇高的属灵联合——将一个人从自己的生活中提升出来，使他为另一个人而活；这种神圣绝伦的联合是形容基督与他子民之间联合的最佳象征，通过这种联合，他们变得更加完全。“依据保罗的意思，婚姻在肉体中所做的，正如基督在恩典中所成就的。”（查尔斯·赫智）对不管是结婚的、独身的还是离婚的信徒，保罗都给出了实用可行的建议。我们每个人的环境不尽相同，但我们都当为今生如何度过而向主交账。“我愿意众人像我一样”（《哥林多前书》7:7），你如何理解保罗这句话的意思？保罗如何看待这个世界的景况？他是否更为基督赢得灵魂而挂虑，并认为这个目标远超越所有人类或个人的计划之上？

请注意以下内容：当讲道中涉及以下内容时，保罗都非常谨慎：一、在某些特定的问题上，保罗会引用众所周知的上帝的命令；二、在其他某些情况下，他必须倚靠上帝赐给他的智慧来传讲。这是否同样能应用到我们的教导中？

不管男人还是女人，如果他（她）不忠守结婚时在上帝面前所立的誓言，那么婚姻的结果很难不走向毁灭。以下内容摘自《灵修版圣经》（新钦定版）中的《哥林多前书》6:15-20。读完以下内容，说一下在属灵层面哪种不忠诚的想法给你造成的影响最深？

一、性交不只是一种身体的经历；它包含了生命的合一。因为耶稣与信徒的灵是同在的，所以无法想象把主牵扯到淫乱的行为中。

二、性欲是人性中具有独特意义的方面，涉及到一个人的全部存在。不道德的性行为有深远的影响，具有重要的属灵含义和社会后果。

三、这种罪不仅得罪身体，也得罪住在身体里的圣灵。

四、信徒是被基督的宝血赎回的，所以他们应该尊重他们所属的那一位。

如果我们对上帝不忠诚，那将对我们与他之间的个人关系造成怎样的影响？

《士师记》2:11-13；《历代志下》7:22；《尼希米记》9:16,17,30；《诗篇》78:17-20,31；《诗篇》106:6,7,21,32,33,43；《玛拉基书》2:14-16。

《哥林多前书》7:17-40

另外一点也值得引起重视，就是那些在主里面结了婚的人，要非常小心，不要将自己的幸福和感情用作自私的动机，或限制对方事工的自由。使徒保罗郑重地说：“你们是重价买来的，不要作人的奴仆”（7:23），他所指的就是这个关系。许多女人试图为了自己的满足而努力抓住她的丈夫，用很多压力、缠累、嫉妒捆住他的基督徒事工，从而使她自己陷入灵里的贫穷甚至极大的痛苦中，成为了丈夫的妨碍而不是助手，又是他们二人路途中的绊脚石。而许多男人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认为他的妻子只因他的快乐而存在，他有权控制她的良心、她的信仰自由、她的时间和生命，将她作为自己的全部和属世生活中的一部分而占据。

那些我们紧抓不放的，注定会失去；而那些我们诚实真诚地交给上帝的，最后无疑会得到更多。婚姻不应该成为任何一方生命的负累和阻碍，而应该增加我们蒙福的力量和激情，朝着至高和属天之事前行。

阿诺特博士将这种不幸福的联合比作大海中两艘被束缚在一起的船，它们相隔不过 20 英寸，随着每个起伏的波浪彼此冲撞，直到将对方锉伤、击碎，最后一起沉入海底。如果它们足够近，就能成为一体，从而一起冲破巨浪，否则，如果它们相隔几英里，就得独自战胜风浪；然而，它们正好不远不近成为了对方的咒诅和毁灭的根源。上帝帮助我们将我们的友情、爱情和社会关系交由他作为神圣的信托，也藉着对方成为彼此无私的祝福通道。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在这些经文中，保罗向所有获得新生命的基督徒说明了一个普遍原则：虽然基督徒在基督里是一个人，但是每一个信徒都应该持守刚得救时主给他的那个呼召。我们常常以为环境的改变就是问题的答案——然而，问题常常出在我们**里面**，而不是出在我们**周围**。根据《罗马书》12:18，能涵盖所有情况的总原则是什么？

《哥林多前书》8:1-13

使徒保罗用连续几段讲了基督徒对待社交生活的态度，特别提到宗教筵席和社会娱乐。他规定了几条与这个话题相关的原则，这些原则对我们现今的生活仍然非常适用。的确，我们关心的并不是祭偶像之肉的问题，而是关于这个特殊的问题所规定的那些能应用在我们社交生活中所有问题上的原则。

其中的一条原则就是：“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10:23）。这就能解决很多问题。这件事对别人有益处吗？是为了上帝的荣耀吗？我做这件事情，是充分利用时间的最实际方式吗？

下一条原则就是：“凡事我都可行，但无论哪一件，我总不受它的辖制”（6:12）。这个原则可以用到许多容易使人沉溺其中的嗜好上；任何一种消遣，即使是合理的活动，如果占据了我們太多的时间，成了我们获得快乐的必需品，那都是危险的。任何社交关系，如果控制了我们，带走了我们良心和意志的全部自由，都是错误的，尤其是当你发现自己受到他人的过分影响时。有一种社会催眠术，它扭曲了生活的真貌，使你不再有权利在主里施展自由。

另一条原则和具有深远意义的应用之一就是：

“只是你们要谨慎，恐怕你们这自由竟成了那软弱人的绊脚石。……所以，食物若叫我弟兄跌倒，我就永远不吃肉，免得叫我弟兄跌倒了。”（8:9,13）

我们自认为我们对很多事情的嗜好对我们并无害处、正当合理，然而这条原则可以来解决与之相关的很多问题。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在一个信心刚强的基督徒的生活中，有什么事情可能以后会给他自己带来刑罚，也使信心软弱的弟兄姐妹犯罪？

《哥林多前书》9:1-23

保罗除了传道别无选择。传福音并不是他自愿选择的工作，当主在他去往大马士革的路上拦住他并呼召他的时候，他正在与上帝抗争。上帝的呼召是他事奉主的唯一原因。他迫害教会的精力立刻转变成了传扬基督的动力。他感到，如果他不传福音，他里面的某些东西就会死去。所以，他不能因传福音而得到任何赞扬，也不能因此而自夸。而且，回应上帝的呼召没有任何酬劳。那是个责任。但他不必只传道，不接受供应啊。这却是保罗自己的主意，并不是他的呼召的一部分。这才是他可以夸口的地方。因而也就能够得到奖赏。他得到的是极妙的奖赏——没有酬劳却仍然服事的特权！一个不受酬劳的教牧人员的讲道内容不会受人左右。

当一个人成了基督的仆人，就不可能再做人的仆人了。保罗认为，因着在基督里，不仅使他脱离了撒旦的国度，也救他脱离了所有人的辖制。那么他怎么又说自己与众人的仆人呢？这里他又一次说明，他如何为了别人的利益而使用自己的自由。如果他愿意，他有权使自己成为仆人。原因是那样他会为基督赢得更多人。他认为这是对他的自由的最大限度的利用。他将自己的自由投注到基督里，相信他为耶稣做工越多，他得到的奖赏也越大。他足够精明，知道什么最值得他投入自己的自由。

总是将基督审判的宝座摆在眼前，他愿意去顺应人的习俗和信仰，甚至愿意做他们的仆人。为了能为耶稣赢得更多的灵魂，他很乐意舍弃自己的自由。他非常清楚，主再来时等待他的将是什么。

保罗是犹太人，他乐意作犹太人。他也是法利赛人和拉比，但为了福音的缘故，他愿意不用他犹太人的身份。只要能接近外邦人，他很高兴那么做。所以，就像他为了接近犹太人而作律法以下的人一样，为了接近外邦人，他也作了律法以外的人。保罗知道他应该在哪里和上帝站在一起。他的心和耶稣的心相连。因为与耶稣联合，保罗活在用生命去讨上帝喜悦的律法之下。但他愿意撇弃摩西律法外面的规条，以便能接近那些在犹太人律法“以外”的外邦人。通过这种方式，他能成为他们中的一员，从而更好地接触他们。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当保罗被问及他的使徒权柄，并是否因做工而得工价的问题时，保罗是如何回应的？如果保罗坚持使用他的权柄（作为主的使徒），那么他的动机是否会遭到质疑，基督的工作是否会受到拦阻？

保罗与他所服事的人融合，为了要得着他们归给基督。我们也听过或读过许多传教士的故事，他们奉差遣到某个民族中，用与他们相同的方式生活、饮食、穿戴和居住，只讲当地话，并与他们同受苦难和迫害。你能说出或例举几个真正与所服事的人融合在一起的上帝的仆人吗？我们可以提到开启了中国大陆事工的戴德生（Hudson Taylor）；你还能多说几个人吗？

《哥林多前书》9:24-27

基督徒得救后的生活，是一次赛跑。这场比赛并不与别人竞争，而只与自己较力。审判者看待我们的努力，是通过衡量我们已经做的，拿它和我们应该做的进行比较。

希腊的比赛就在哥林多城附近举行，那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奥林匹克竞赛。那些参赛者使用的原则要求完全的自我控制。在这样的训练中，他们必须舍弃那些对他们自身来说是正当的、但对一个想赢得比赛的运动员来说却是不合宜的事情。在基督徒的赛跑——也就是属灵的赛跑中，信徒必须培养严格的道德准则以面对生活中可能发生的事情。许多事情对信徒来说虽然合情合理，但任何妨碍得胜的事情都应该弃绝。竞争力强大的基督徒始终持守严格的自我标准，常常放弃自己的权利和自由。对一个想遵行得胜准则的基督徒而言，作见证和研读《圣经》是极重要的操

练。一个轻率随便的基督徒不可能得胜，而一个忠心奉献的基督徒不会让任何事情妨碍他冲向终点。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在你的生活中，有没有一些困难不是为了阻碍你，而是为了使你定睛在终点上去取得更高的目标和胜利的机会？如果有，那是什么？

一个意志坚定的赛跑者会在接近终点时放慢速度或精神懈怠吗？

解释一下为何保罗在《哥林多前书》9:27 中提到他害怕被弃绝的可能？

《哥林多前书》10:1-10

使徒保罗从不担心会失去救恩，但他的确担心因为在持守自律上大意了，而失去在比赛中的位置。他担心在和别人同享福音的恩典上被弃绝。这应该成为所有信徒的担心。在以色列历史中，虽然上帝用他自己的威严显明了对他们的祝福，但拜偶像的罪使整整一代人没有进入应许之地。

保罗用以色列人的失败警戒哥林多教会的人，如果他们再拜偶像，就会从比赛中被弃绝，并拦阻福音的大能和将来的奖赏。他特别提醒成熟的信徒不要过分自信，以为自己能轻松地应对试探。他用以色列的历史说明为什么他们的自信必须与警醒之心平衡。他们也许认为自己在比赛中已经拥有了安全的位置，但他们仍需警戒试探。一旦掉以轻心，他们就会跌倒，并从事工中被抛弃。

很显然，哥林多教会的人很熟悉以色列的历史，使徒保罗想将历史教训与基督徒生活联系在一起。他不希望哥林多教会的人忘记以色列人从上帝那里领受了何等浩大的恩典，然而那些恩典并不能保守他们远离罪，他们还是遭到了惩罚。尽管他们从埃及的得救经历令人敬畏，在那之后上帝为他们所行的事迹也很奇妙，但他们自己并没有足够坚定地将心归给上帝，并保守自己免落入罪中。犹太人的极大特权并没有保守他们作为上帝子民的胜利。尽管他们自信是上帝的选民，却轻易地滑跌了。保罗希望哥林多教会的信徒领会这个事实，不要对自己在上帝计划中的地位过于自信。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圣经》中所写的指导、智慧、忠告不仅为我们清楚地指出了得救之路，也保守我们脱离生活中的各种陷阱。以色列人去往应许之地的 40 年旅程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因为如果他们完全顺服上帝（《申命记》1:2），他们的路途本可在 11 天内走完。我们这些呼求基督之名的人真的认识到他对我们人生的旨意了吗？我们是否每天顺服上帝，使他可以按照

他所愿的去成就？我们是否会像以色列人那样，陷入属灵漂流的风险中？上帝白白赐给我们的防备措施是什么？

《加拉太书》5:13-18,22-26；《以弗所书》4:17-32；《以弗所书》5:1-21；《腓立比书》2:1-5；《腓立比书》4:8-9；《歌罗西书》3:1-17。

《哥林多前书》10:11-15

人类仅凭自己的意志绝不足以抵挡有几千年经验的精明老练的魔鬼。即使是知识渊博的基督徒，当他活在情感中时，也会陷入试探。被搅动的情感最容易压倒理智。但上帝并没有要求他的百姓凭自己抵挡这一切。当他们试图抵挡试探时，他总会在他们身边。上帝是信实的，当信徒尽自己的本分时，上帝总会信实地做他当做的事。然而，上帝并没有应许没有试探。试探是他坚固他的孩子的重要方式之一。他允许试探临到，来刚强他们灵里的力量。如果没有试探，就不会有得胜。而上帝希望他的孩子们成为得胜者。在《启示录》中，上帝多次应许赐给得胜者奇妙的恩典（《启示录》第2、3章）。

试探和面对试探的力量是并行的。这是上帝应许我们的事情。他赐给我们的力量是**逃避试探的出路**。他保证信徒遇到的试探绝不会超过他们所能承受的。我们犯罪，并不是没有抵挡的力量，而是没有使用这种力量。保罗说，上帝供给你抵挡罪的力量，你才能不犯罪。对基督徒而言，极大的危险就是认为自己能勇敢地抵抗邪恶。他越觉得自己刚强，他所受的试探会越严重。自以为刚强的人会使自己陷入真正的麻烦中。有多少基督徒由于认为自己足够刚强，能应对试探，而承受着极大的痛苦。那实在很愚蠢。承认自己的软弱，并且信靠上帝所赐的力量，这样的人是何等智慧。在后面我们会看到保罗说：“……因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哥林多后书》12:10）。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圣经》与现今很多书不同，并不美化或淡化犹太人频频所犯的各种罪，也记录了上帝如何严厉地惩罚了他们的罪。因我们现在生活在恩典时代，我们的心可能会被引诱，认为上帝会对我们的罪从宽处置。下面这个例子可能会帮助我们更明白这一点：一位牧师在讲一系列题为“圣徒之罪”的道，一位女士不赞同他的讲道，说他讲得太严酷了。“毕竟，”她说，“基督徒犯罪和未得救的人犯罪是不一样的。”牧师回答说：“哦，是的，是不一样的——是**更严重**！”你是否同意以下观点，请就这句话陈述你的想法：“如果我们听从上帝的话语，他会赐给我们能力胜过试探。”

《哥林多前书》10:13。

《哥林多前书》10:16-33

真正的救恩需要两件事情，就是一死，一生——这两样我们都从耶稣领受了。当我们打开心门接受他时，就接受了我们自己没有经历的死和生。死将我们放在“罪和死的律法”之外，因为律法不能辖制一个已死的人。正是耶稣的死除去了我们的罪的刑罚，是藉着他替我们死完成的。但这还不足以使我们的罪得到对付。宽恕不能使我们进天堂。我们还需要别的东西——就是“义”。它伴随着基督的生而来。耶稣活出了义的生命，我们接受了他，就接受了“所赐之义”（《罗马书》5:17；21）。正是这“义”使我们得以活在圣洁公义的上帝面前。圣餐展示了我们接受基督时原本所共享的这些恩典。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我们怎能“惹主的愤恨”呢（《哥林多前书》10:22）？

《约伯记》40:7；《诗篇》31:10。

《哥林多前书》11:1-16

如果保罗的话被理解为贬低女人，那绝非他的本意。他既不希望男人吹嘘他的特权，也不希望女人在聚会中炫耀她的属灵平等。他力图说明男女之间存在一种伙伴关系，并不是彼此之间毫不相干。他发现他们互相依赖，这在日常生活中就能看到。男人和女人的确相互需要，尤其是在建立一个家庭时。既然所有信徒在基督里是一个人，没有男女之分，也不该互相轻视。作为基督身体的各部分，谁都不比其他人更尊贵。但是在日常生活中，男性显然担当主导角色。这种天然的次序在所有的受造物中都可见到，然而，天然领域和属灵领域的根源都是上帝。他创造了所有次序。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男人和女人若不实现上帝为他们预定的角色，就不会幸福或满足。以下内容摘自《灵修版圣经》（新钦定版）的《哥林多前书》11:3-16，或许能帮助我们理解《哥林多前书》11:1-16 中的内容：对这一部分的恰当理解建立在对创造原则和哥林多城社会习俗的理解之上。亚当和夏娃受造相互依赖（第 11 节）。他们一起以最完整的形式组成了人类。他们受造的次序和样式彰显了上帝的荣耀（第 7 节）和基督的元首地位（第 3 节）。另外，女人

是男人的荣耀（第 7 节），因为她被造是为了成为他配搭的伴侣（第 9 节），并且，她被赋予了一种与她的角色相配的天性（第 15 节）。

这些创造的真理与女人蒙头的社会风俗有一定的关系，即使在外邦人的文化中也是如此。这个话题不仅涉及到永恒的属灵真理，也涉及到当时的文化习俗，其中的本质不是为了探讨身体上的遮盖，而是说到女人那顺从的内在自我，尤其是对她丈夫的顺从。同样，根据第 10 节，“天使”这个词的使用，是为了使人记得最初在伊甸园中权柄的失落是因为夏娃“没被遮盖”。也就是她脱离了亚当而单独行动，导致了他们被赋予的独特权柄和权利的失落（《创世记》3:24）。

今天，当男人和女人完全渴慕归到基督和他话语的权柄与元首的地位之下，如果他们能完全彼此顺服，那么所有的文化差异会不会“和平解决”？

你认为保罗让哥林多教会的基督徒“自己审察”（11:13）是什么意思？左思右想或继续争论差异，是否拦阻了他们更完全地明白上帝的真理？作为渴慕明白上帝全备真理的人，这一段给我们什么教导？

《哥林多前书》11:17-34

人们何时遵行主的旨意了？几乎没有。当使徒保罗得知哥林多教会的人滥用圣餐聚会时，他很震惊。他责备他们说：“你们不是在参加主的晚餐，而是在吃自己的晚餐。你们的用餐没有体现我们大家庭的合一（一个饼），而是体现了分裂！”外邦人有时也会举行同享饮食的宗教仪式，但他们的有钱人与穷苦人分享。这使得哥林多教会的纪念活动更加令人发指。有钱人放纵自己以致于醉酒，穷苦人饿着肚子离开，这个对比是对主的晚餐的嘲弄。使徒保罗无论如何也不能赞同他们这一类的作法。所以，为了指教他们，保罗让他们回想主设立圣餐时的那个晚上。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由于这个缘故，经文借着指出，其一，主设立的圣餐不是普通的进餐，而是对基督之死的纪念。其二，以不敬重的态度参加圣餐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是对这些象征的不尊重；其三，人若不自己省察，就不该就近主的圣桌。经过当作的准备和对圣餐有恰当的认识之后，他就可以按理领受象征着基督的身和血的饼和杯，参看第 26-29 节。如此，他们就能逃避因亵渎圣餐而带下的主的审判，参看第 30-32 节。最后，他告诫他们在自己家里吃日常的饮食，而把主的晚宴当成真正的圣餐来对待，参见第 33-34 节。

（《哥林多前后书研究》，查尔斯·霍奇著）

主设立圣餐的目的是什么？

《哥林多前书》11:26。

从下列语句中选择正确的词语：

我们大多数人试图忘记我们所爱的人的死，但耶稣希望我们（纪念|忘记）他的死。

所有基督徒是以耶稣之（生/死）为中心。

我们主的（生命/教导/受死）能救罪人。

所以我们应该记住他是（何时/为何）死的？

基督（因/为）我们的罪而死。

他是我们的（朋友/替罪者）（《以赛亚书》53:6）。

他为我们付上了我们不能付的（债务/赎价）。

他将自己的（灵魂/身体）交到了恶者的手中。

他将全世界的罪背负在自己的（身体以上/身上）。

藉着（信心/祷告），我们在基督的（受难/死亡）上与他建立关系。

虽然基督不得不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晕厥/死去），死后第三天他却从死里复活，永远地（升天/活着）！我们可以敬拜一位（逼真的/活着的）救主！

据 M. R. 德罕的〈哥林多前书〉研究》，主的晚餐包含以下七个重要的教导：

- 1、神圣的命令
- 2、蒙福的特权
- 3、必要的纪念
- 4、甘心的见证
- 5、谦卑的认罪
- 6、信心的行为
- 7、严肃的告诫

《哥林多前书》12:1-31

如果连使徒保罗的世代都面临忽视属灵恩赐的危险，那么现今这个危险该何等大啊！现代属灵思想的趋势是消除《圣经》、教会和基督徒生活中的属灵元素，使信仰沦为人类文化的一种形式，使教会沦为一个信仰俱乐部，通过社会亲和力将人们联系在一起，用知性文化和宗教艺术取悦他们，适度从事高尚的慈善造福事业。这样的事情几乎不被人们尊崇：承认个人的救主和活在今日的上帝、承认祷告会得到神奇的回应、承认任何科学解释不了的超凡之事都是神迹。

与此同时，魔鬼不遗余力，运用他的超自然才能，把自己混充于上帝，使那些不愿意接受基督神圣、圣洁信仰的人轻信他，获取了不少成功。

真理是对付冒牌货的唯一方法。唯灵论和相关的错谬无疑是真实存在的，对付它们的唯一方法就是用比它们更加有能力、更圣洁的神圣事实，因为那才符合上帝的特性和人的美好。

与撒旦能力的彰显密切相关的是那些诚实好心的基督徒的过度狂热和盲信盲从，他们接受了对神迹的错谬幻觉，因此也就对真实存在的上帝的属灵能力产生了怀疑。一方面的危险是完全的自然主义，排斥所有属灵的事物；另一方面的危险是错误的属灵主义，伪装成上帝大能的作为或用魔鬼的工作将其替代。这是末后的日子最显著的标志。

使真理在这两个极端之间获得平衡的唯一保障就是我们不忽视属灵的恩赐，正确理解、运用并向世界展现真正与《圣经》协调一致的上帝的力量，还要防备人的错谬和撒旦谎言的极端。

首先我们应该看到已经升到高天之上的主赐予教会的属灵恩赐。这些恩赐的希腊语是“**charismata**”，指的是从五旬节开始灌注给教会的服事能力的恩赐。

当罗马征服者胜利进入某座城市，或者伟大的君王庆祝加冕进入重要府邸时，都会有一个惯例，就是沿街赠送礼品或散播昂贵的礼物。所以当基督“升上高天的时候……（他）将各样的恩赐赏赐给人”（《以弗所书》4:8），并将圣灵各样丰盛的恩赐满满地赏赐给等候他的人。他们是他荣耀新娘的嫁衣上珍贵的珠宝，是新娘崇高尊荣的标志，也是与他同享君王荣耀和大能的肢体。这一章特别描述了这些恩赐（**charismata**）。

这些恩赐中首要的是智慧（《哥林多前书》12:8），这个神圣的品质能使人分辨真实的情况，知道如何应对一切环境。它与下一个恩赐——知识，是有区别的，因为知识与真理有关，而智慧与行为有关。知识是认知的；而智慧是实际的。知识使我们能理解上帝的话，而智慧将其运用到实际中。这两者一起构成了对我们聪明有效的服事的完美授权。

下一个恩赐是信心。这里指的并不是对我们个人得救的信心，因为信心是所有信徒的权利和责任，也是我们得救的基本条件。这里的信心是圣灵所赐的特别的信心，使我们可以做基督徒的事工，相信上帝回应我们的祷告，从他那里支取能力。

然后是医治的恩赐。提到医治时，用的是复数。医治的形式和事工都很多样，并且区别于下句所说的神迹。他们也是属灵恩赐，无疑也是赋予教会的能力之一。在这卷书或《新约》中的任何地方都没有暗示过神迹时代已经过去了。那只是现代教会的一条格言，《圣经》却不赞同这一点。上帝一直希望他的教会像当时跟在云

柱、火柱后面走过旷野的那群百姓一样经历属灵和神圣的事，他们走的不是一条属世的路，沿途留下了上帝神性的印记。

但是行异能与医治的恩赐不尽相同。有许多医治的例子并不属于异能，而有些是。我们的肉体要接受一种平稳、正常的属灵生命，就像呼吸那样自然，同时又像是自发的。那不只是体格的健壮。我们若在所处的每一个环境中运用属灵的律，并像从空气中吸收氧气、从天空中获取阳光一样自由地从我们活着的主那里支取属灵能力，就能获得这来自上帝的力量。

然而行异能有些不同。行异能更醒目、更惊人，抛开自然规律，产生让所有见证人印象深刻并明显见证到上帝的同在和大能的效果。这些属灵能力总如流星一现，并不经常发生，若非如此，就失去了它们真正的意义，也就不会成为不平凡之事了。行异能与医治常常伴随在教会的经济来源和属灵恩赐方面。

接下来是先知的恩赐，尤其指的是将上帝指示的信息传达给人的事工。这个恩赐并不一定是预见未来的能力。先知更是神圣的报信者，他领会了主的旨意，用神圣的方式将其传达给他的同胞。《圣经》的教师传讲上帝在特定时期对特定世代的人或他所见证的团体所说的话，而先知并不全是这群教导上帝话语的人。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14章为先知下的定义非常恰当：“但作先知讲道的，是对人说，要造就，安慰，劝勉人”（14:3）。所以在这一章中，先知虽然包括了教师的职分，但我们相信，这一章尤其传递了先知承载特殊见证的观念，他通过从圣灵而来的直接能力和膏抹，将上帝的话传达给众人。

然后是辨别诸灵和能讲各样方言以及翻方言的恩赐，这是一种翻译并领受别人用其他语言说话的能力。这使我们明确地知道，用方言服事的人所讲的语言不一定是听众日常讲的语言。所以，这不应该成为传教士做工的工具。在这种恩赐中，不需要翻译，而译者的存在会消除它的本意。说方言的恩赐并不是为了能翻出来而被赐予的，相反，它是一种圣洁的感觉和内心深刻感动的表现。人的内心是这种恩赐的主体，圣灵带领人用一种话语表达内心被圣灵充满的状态，虽然这种话语难以听懂，却给人留下圣灵的同在和能力的印象。

这个恩赐似乎从早期就被人滥用了，并不是用在教会的建造上，而成了属灵炫耀。至少在早期，这个恩赐在很大程度上退步了。而进入现代，它的大复兴也掺杂了许多混乱，有人认为与圣灵其他的恩赐相比，说方言具有最突出的价值，因此，这个恩赐制造了深深的疑虑。具有特殊意义的是，在本章最后“恩赐（**charismata**）”的分类中，使徒保罗最后才提到说方言的恩赐，我们看到他在别处也提到：“但在教会中，宁可用悟性说五句教导人的话，强如说万句方言”（《哥林多前书》14:19）。

圣灵是所有这些恩赐的源头，也是在教会中通过信徒运行这些恩赐的圣洁中保。感谢圣灵，他在这一章中用一节经文去除了所有因恩赐和圣灵做工而产生属灵骄傲

和自我荣耀的可能。在第 11 节经文中，我们得知所有恩赐“都是这位圣灵所运行、随己意分给各人的”（12:11）。从字面意思理解，这句话的意思是，所有这些恩赐都是圣灵自己的工作，人不过是器皿。即使恩赐本身，也并不是人里面一成不变的才能，而是圣灵（神圣的临在）使用他在某个时候履行服事的职责，上帝把握着服事的权力，而人只不过是上帝谦卑的器皿。所以，没有人可以把这些事工称为他的事工，或者说他的恩赐和能力是自己的。智慧的主早已预见到这个危险：“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马太福音》28:18,20）。他就是能力，而我们拥有他。

因此，每当我们在即使是最令人敬重的上帝的仆人里面看到自我炫耀、自我高举和宣扬人的荣耀的灵，我们就知道我们已涉足禁地，冒着亵渎上帝的荣耀和敬拜受造之物而非造物主的危险。每一个恩赐和事工都需要我们随时与圣灵联合。离开他，我们没有任何能力可言，如果我们自认为有能力，那么我们的能力会成为我们的咒诅，我们的力量会使我们堕落，就像当初天使长因自以为聪明和自我中心的骄傲而堕落一样。

圣灵将大能赐给每个愿意领受并用其去完成托付的信徒。“圣灵显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处”（《哥林多前书》12:7）。这种属灵的赋予并不是针对少数人的特权。圣灵在今天会浇灌所有人。你不能把私人电话线接到办公室里，也不能免费使用电话，但每位信徒都能随时获得一部天堂的车子，从上帝获取所需的无限能量，来面对所有环境和事工。

《路加福音》第 19 章中的比喻里的一弥拿银子，被平等地给了所有仆人；然而时候到了，仆人中有一个信徒将这一弥拿银子增加到十弥拿。他们所有人的起点是一样的，但他们服事的结果、或当他们面对他们的主时却是不同的。这种差异的秘密是什么？因为忠心又会谋利的仆人将他们的一弥拿银子投资，并通过交易利上加利。

这个比喻的意思不就是使徒在这一章中讲到的赐给每个人并“叫人得益处”（《哥林多前书》12:7）的圣灵吗？不就意味着我们可能使用或忽视这项伟大的资产吗？当我们完善它，它将成为属灵财富；当我们忽视它，它就是个属灵缺失。所赐予我们每个人的，并不是圣灵的一部分，也不是他的一次感动，而是圣灵本身作为一种位格不能被分割的全部。当我们为扩张上帝的荣耀、完成交付我们的事工而使用圣灵的能力时，我们想得到多少就能得到多少。那些智慧的使用者最终会发现他们的果效是十倍地增加，而那些仅仅将它藏起来的人将受到主的责备，并失去他们仅有的一点点。

这个真理告诉我们的的是一个何等重大的责任！我们使用过全备的恩典吗？我们充分利用主交付我们手中的资产了吗？我们是否在属灵的益处上有所长进？当我们

去见主的时候，能否听到他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马太福音》25:21）？

这一段非常清楚地指出了属灵恩赐和事工的多样性。使徒保罗讲到了三件不同的事情——恩赐、事工和服事。他说，恩赐各不相同。同样，上帝所托付给我们的事工或领域也不尽相同；所以，我们发挥着不同的作用。恩赐、领域和服事的三种分类似乎是一个针对三位一体之上帝中三个位格的独特比喻。一些人的恩赐特别适合作某种事工。因此，上帝赐给他们不同的环境，用不同的责任呼召他们。最终，他们的工作也不相同。

有人蒙召而适合作商人。上帝赐给他的是在他的领域大有裨益的智慧、信心和服事的能力。让他离开他做工的领域而参与到属灵的事工中是没有必要的。现今教会更迫切需要那些被圣灵和智慧充满的人，像使徒行传中的司提反一样，他们在从商经历、明智的决策和广大的声誉中将基督表明出来，这些人对教会具有特殊价值。就像我们伟大的传教事工和忠于基督教会的圣工一样，上帝为人类拣选了福音的使者。

有人蒙召而适合在家中或学校里服事，或作忠实的帮助者、服事者，或作主管或执行人才。为任何重要职能部门工作的人，除了明智、通情达理、和蔼可亲外，都需要有宽广的心胸，同时具有圣洁、仁爱的品行和无私的忠诚。

再者，有人蒙召做解读和教导上帝话语的特殊事工。有人在传福音的工作上特别有恩赐。有人善于服事病人，并带领他们信主，接受上帝医治的大能。其他人也蒙召去做福音事工，被派到异国他乡做冒险、有挑战性的工作，或服事收容所里的人，或作有耐心的牧者照看基督的群羊，或体恤弱者的需要，或扶持跌倒的人。这些工作中的每一项都合情合理，并且圣灵都将为此赐下够用的能力，也必将认可并祝福接下来开始的事工。所以，让我们不要羡慕拥有别人的工作；而是要找到属于我们自己的领域，领受适合我们的恩赐，将我们的工作像馨香的祭物一样献在上帝的面前。只要作你自己，并且作最好的你自己，上帝就会比你努力想成为别人时更加使用你。

在所有这些差异中，合一的原则很重要。我们应该把别人的事看作我们自己的一部分。真正属灵的人是那些能与人和睦相处的人，很多时候上帝把我们放在最志趣不投、最艰难的人际关系中，正是为了使我们会适应一切。很难想象我们在人生旅途中与某些人相遇，却不能与之好好相处。上帝会一直将我们放在这个环境中，直到我们接受圣灵的教导，被他的恩典打磨光滑、柔和，我们才能在上帝的带领下与哪怕最无常最难以相处的弟兄和谐相处。

早在古时，上帝就教导过大卫要因他自己谋划而别人完成的事情欢喜快乐；主耶稣在他教给门徒的前几课中就讲到“那人撒种，这人收割”（《约翰福音》4:37），撒种的人和收割的人要学着一同喜乐。

属灵恩赐的顺序很有启发性，给人以鼓励也使人谦卑。首先提到的恩赐是那些使徒的、先知的和讲道的，以及在教会中作属灵服事的恩赐。然后提到的是属于属灵服事之一的医治的神迹——这个很重要，却不是首要的。第三种是帮助人的恩赐，人们用爱心、肢体关系、祷告和委身的服事填补了不计其数的空间，连接了不可限量的工作。没有这种服事，其他所有的工作都是枉然。在这之后，在较低的层次，才是执政掌权者、有权柄的人，他们被上帝明智地放到底层，以免他们因为自己的高位而跌落。当人学会走在群体中并低下自己的头时，他才能管理其他人。

在队伍中排在最后的是说方言的恩赐，这个令人炫耀的恩赐有时会让那些有野心的信徒骄傲，是赋予基督教会的属灵恩赐中最不值得尊崇的。

追求最高深的属灵恩赐的志向是值得鼓励的。“你们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赐”（《哥林多前书》12:31）。上帝希望我们有服事的志向，不只是参与一种服事，而是尽可能尽忠地增加生命的价值而参与多种服事。如果我们把一项事工完成得好，值得托付，主就会将另一项事工加给我们，所以一弥拿银子至少可以增加到十弥拿。我们应该意识到，生活充满了难以言说的希望和可能，等待我们去做更大的事工，迎接将要到来的永恒荣耀。我们都是将来那荣耀国度的崇高执政职位的候选人，应当有志显出自己适合更高的位置。我们的价值要投注在最强烈的利益和重要之事上。现在，我们站在未来国度的门槛上，处在一场大赛中。先知和殉道者已经在等候就职。现今，忙碌热忱的生活已经在圣灵的大能中展开。我们一定不能落后！

愿上帝将我们从懒惰、冷漠和肤浅中唤醒。我们要赢得荣耀的冠冕，而我们有一生的时间去赢得它。虽然对于实现这个目标来说，一生很短暂，但我们拥有满有能力的圣灵，他能使我们赢得争战，获得奖赏。让我们迫切渴慕最好的恩赐，将我们的全身心投注到为上帝、为人、为永恒的奖赏而活的伟大机会中。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只包含了那些真正相信的人。上帝给了这些信徒各种各样的恩赐，使他们成为一个彼此联合、生机勃勃的身体，来完成基督永恒的旨意。因此，在整个身体里，相比那些强壮的肢体，反而更加给那些软弱的肢体加上荣耀。既然上帝决意所有真正相信的人是在基督里的同一个身体，那么对每一个信徒来说，应该以怎样的态度对待自己在完成上帝旨意中要发挥的作用？

《加拉太书》6:2,3；《以弗所书》2:10；《以弗所书》2:19-22；《以弗所书》3:10-12；《腓立比书》1:6；《腓立比书》4:8；《歌罗西书》3:12-17；《歌罗西书》4:5-6。

《哥林多前书》13:1-13

在说了圣灵各样的恩赐之后，使徒保罗讲到了所有恩赐中至高的，就是最荣耀的恩典——爱。能力的恩典是新娘礼服上的宝石。爱就是礼服本身，是属灵生命的构成。有些东西是可有可无的，但爱是必须要有的。因为爱既不是附属品，也不是装饰品，更不是一种品格特质。爱，本身就是一种品格。因为上帝就是爱，所以爱是所有信徒生命的实质。这个崇高的章节描绘了神圣之爱和基督生命的特征。

正因为一个应该被纠正的错误，才有了这个讲章和其他宝贵的教导。哥林多教会基督徒的主要错误就是缺乏爱，并且充满了不合一、分裂和纷争的灵。就像人的卑微和罪恶常常唤醒上帝最慈爱的话语一样，这个理想生活的美好图景也有一个并不理想的背景，就是这里所展现的哥林多教会的原型，同样，在现今的教会中，也有类似的例子。

这是一幅以最精致的笔触和最娴熟的技艺描绘的轮廓图。也是一幅画、一首诗、一篇爱的颂歌。在剖析的过程中，若不破坏生命体，就很难详细分析一个活组织。这就像将一朵花撕成碎片、或仔细分析一张脸以求其魅力所在，但在察验的过程中，又不得不失去整朵花或画像的全貌。然而，这一点很适合应用到实际中，并作为察验我们内心的试金石，跟随这幅画面的详细分析，我们就能看到我们灵魂的至深处，显明在神圣之爱的光中，认识到自己有罪，并谦卑地看待自己的本相。

值得注意的是，这里出现了多次我们不应该说或不应该做的事。十诫主要包含了“你不可”几个字。主耶稣基督提出的第一条门徒之道就是舍己。现在，舍己并不是折磨、伤害、惩罚自己。舍己，只是意味着对自己说“不”，压制自己，拒绝服从自己的意思，自己的意志、冲动和喜好。舍己是在通往人本性的路上横亘一个巨大的“不”字。

那么现在，爱里又包含了许多“不”。如果你按兵不动，制服己身，那么你大半的生命都将活在爱中。你也许觉得有些问题很无聊、琐碎，又不必挂心，但那就是毁坏葡萄园的小狐狸，就是给神圣生命的整个机体造成破口的小疏忽，它们会使你的爱和喜乐从裂开的器皿中泄露出来。

“爱……是不嫉妒”（《哥林多前书》13:4）。爱，并不嫉妒他人；并不因别人的成功或幸福而失落。爱，不幸灾乐祸，也不论断别人的成就和胜利。当人们获得成功、受到表扬、得到嘉奖时，爱是以平静、朴实和真诚的心看待。爱，不会对任何人的性格或幸福给予无端的怀疑和诡诈的打击。在爱里，没有任何这样的感觉或动机。地狱之子中打头阵的就是一群由嫉妒、嫉恨、猜疑组成的卑贱的毒蛇种类。

下一个负面的特点是自负、虚荣和自夸。爱是“不自夸”（13:4）。爱是谦卑的。爱，从不夸耀。爱，从来不想得到人们的宣传、夸赞和表扬。骄傲的邪灵最温和的表现形式就是自夸。它总是希望人们看我们过于我们所当看的，总是以一个美名和短暂的名望而满足，不管自己是否配得。爱，鄙薄虚荣的灵，本能地远离众人瞩目的荣耀和世界虚名的舞台。

骄傲的邪灵更严重更危险的特点表现在下一个短句里，就是“不张狂”（13:4，钦定版）。这里描述了一种夸大的自我形象以及对自己的能力和价值不恰当的衡量。张狂总是无视公众的褒贬，满足于自我好感，轻视别人的批评或表扬；对自己过分好评导致了不能听取他人意见的自负心理。张狂是只对所有与强大的“我”有关的一切事情感兴趣，“我”处于所有谈话、思想和计划的中心。但是爱却远离自夸和骄傲的错谬，真正看自己为无有中的无有。爱已看到人本性里的罪，并宣判了自己的死刑。她已把自己埋葬得无影无踪，把自己的生命和名誉只依托于主耶稣基督的美德和公义。你必须达到完全否定自己的权利和自己的义，奉基督之名和基督之义以谦卑和信心站立的地步。

爱是“凡事相信”（13:7，钦定版）。也就是说，当事情看上去都与爱相对，也要藉着信心，将目标提升到我们相信的事情上。上帝就是如此对待他古时的百姓。他说：“他们诚然是我的百姓，不行虚假的子民”（《以赛亚书》63:8）。他们其实并不配受他的信任，但上帝把他的信任给了他们，并且藉着信心和恩典将他们提升到可信任的地步，藉着信心爱了他们。所以，上帝接纳了不配受信任的罪人，并遮盖了他的罪，将他放到孩子的地位上，不再把他当成罪人对待，而是把他当成爱子对待。所以，上帝接纳了属血气的灵魂、亚当堕落的后裔，当提到他们时，将他们置于属天的领域，并将他当作已经得了荣耀，与基督一同坐宝座的。上帝相信我们，并按着他所相信的对待我们。所以也让我们相信别人，凭信心去爱那些凭眼见并不可爱的人。

爱是“凡事盼望”（《哥林多前书》13:7）。当为了某种愿望的实现等待了太久而将要失去信心时，“盼望”便来助她一臂之力并说：“现在虽然还没有实现，但会实现的。”“我们行善，不可丧志，若不灰心，到了时候就要收成”（《加拉太书》6:9）。终有一天，这个灵魂会比天使更光明，比雪更白。所以，爱里永存盼望，并为她所期待的目标披上荣耀的外衣。

对我们沮丧的心来说，这是何等蒙福的鼓励啊！上帝给了我们凡事相信、凡事盼望的爱。

属天恩慈的崇高图景是一幅“忍耐”的图景。她出场了，“爱是恒久忍耐”（《哥林多前书》13:4），走过这一节经文，她又说：“凡事包容，凡事忍耐”（参见 13:7）。恒久忍耐指的是持久宽容的肚量。包容是对于他人的错误而言的，有时被翻译为：

“遮盖一切”；忍耐是对于从上帝的手中临到我们的试炼而言的。我们应该记住，这并不是禁欲式的忍耐，因为我们自己忍不住。相反，这是一种爱的忍耐，因为我们不从黑暗面看待事情，而是在爱的光中看待。

这是对“爱”的阐释；但当我们结合上文时，是何等美好何等神圣的描绘！并且看到爱是完全的，是耶稣基督自己脸上的荣光。他就是爱的化身。只有他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的，他不求自己益处，不轻易发怒，不计算人的恶，不喜欢不义，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他的爱是永不止息的。

很有必要仔细揣摩这个超越方言、超越先知、超越知识、超越信心，甚至超越盼望的绝妙恩典。爱，之所以如此超群，主要原因是，爱是属天生命最本质、最核心的品质。没有任何地方说到上帝是信心，或上帝是力量，或上帝是智慧，甚至没有提到上帝是圣洁。上帝拥有以上特质，然而《圣经》上说“上帝就是爱”（《约翰一书》4:16）。因此，基督徒的品质也应该是爱。当你把爱抽离出来，也就是把生命本身的结构和精髓都抽离出来了。使徒保罗说：若没有爱，“我就算不得什么”（《哥林多前书》13:2）。这并不是说要具有某种品质，或使用某个恩赐。爱是必备品，因为爱是本质的，是我们生命的源头，是属灵存在的实质。因为“上帝就是爱”，而上帝就是我们的生命。

但是，我们应该问自己：“如何才能拥有这份至高的恩赐？”答案很简单。爱并不是人本性里的成长或进步，而是完全神圣的事情。爱必须是从上面赐给我们，而我们拥有爱的唯一途径就是接受耶稣。没有完全分别为圣的经历，就不能活出《哥林多前书》第13章所讲的。完全成圣不过就是自我的死以及通过受圣灵的洗与上帝在灵里合一。就着人的本性，不可能活出这一章的生命。对于一个悔转信主的基督徒来说，只有接受这个最重要的恩赐，让圣灵居住在他里面，他才有可能活出爱。第一个应用是鉴察你的内心，不要尝试靠己力而行，然后让自己降服于他脚前，你就会接受他，让他的生命在你里面活。让我们此刻就行动起来，降服在爱的脚前，使他成为我们复活的生命，让基督自己的生命再一次透过我们活出来。

但是在这之后，他将一步一步、一日一日、一分一秒地教导你警戒那些与爱的生命相敌的事情。你会发现，你必须在关键时刻保持警醒，必须警戒那些“不可作的事”，进入生活中的细微之处，在每个细节上与他一起活出我们所读的这一章所描绘的内容。这是难倒了很多人的地方。他们希望拥有爱的过程就像一阵顺风不偏不倚地将他们带进属天的港湾。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爱，是必须站在船头，警惕浅滩和激流，不知疲倦地用不懈的努力指引航程。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哥林多前书》第 13 章的话语和思想如此神圣——真是主的心里话——而且辛普森牧师用令人信服和启迪的方式为我们诠释明了，不需再作任何解释。当我们的灵因敬畏上帝这些话语而静默时，应当问，如何才能活出这种爱？如何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看到这种爱？首先要钉死什么？

《加拉太书》2:20；《加拉太书》5:22-25；《歌罗西书》3:2-3；《雅各书》1:5,6,22-25；《约翰一书》2:5-6；《约翰一书》5:1-5,20。

《哥林多前书》14:1-33

在这一章和第 11 章的某些段落中，我们看到使徒保罗向我们呈现了一些有关在敬拜和教会的肢体关系中如何运用属灵恩赐的重要实用原则。

他强调要复兴无与伦比的“爱”。“你们要追求爱”（14:1），他情词恳切地说。从字面理解“追求爱”，就像猎人追逐目标，守财奴追逐金矿一样。爱是所有成就中最有价值的，所以值得追求。爱又是所有成就中最难达到的，所以值得追求。爱也是基督徒生命中最荣耀的美德。有时会显得很乏味，因为当我们在基督的学校里经历了这么多的成长之后，在更广阔的空间中取得更大的成就、或经历更严峻的考验而得胜也许更令人欣喜，但我们却要服下来面对一天又一天琐事上的检验和争战。画家在描绘细节上花费的时间远比勾画轮廓时花费的时间多得多。许多徒手描绘的笔致可能很容易就勾勒出前景和远景，但最细小的笔致、细微的着色和加深阴影需要几日、几周甚至几个月来完成。但正是这些细微的笔致构成了天才的杰作和业余爱好者的浅薄尝试之间的差异。所以，在基督徒的生命中，完成这些细微的笔致同样是最重要的事情，完成了这些，也就接近了尾声。在这些学习中，愿我们不在基督的学校里感到疲惫，或轻易放弃这些功课。而是追随爱，跑我们当跑的路程。我们也应当认识到，成就爱的不是我们的言行，不是我们表面上的伟大成就，甚至不是我们英雄主义般的牺牲，成就爱的是忍耐。爱是所有真性情里最精华的品质和最无比的荣耀。

下一个讲到的是先知讲道。我们要追求爱，也要切慕属灵的恩赐，其中更要羡慕的是作先知讲道。这个恩赐在下一节里讲得很清楚。它并不单是或主要是说预言的能力，也不是受到启示而在上帝已成的话语上再作添加，而是一项为了帮助人的简单、实际的事工。保罗用三个词定义了这个恩赐：“但作先知讲道的，是对人说，要造就、安慰、劝勉人”（14:3）。总之，先知的工作就是为了建造人，激励人并使伤心难过的心灵振作起来。

造就（《钦定本》中意为“启发”）含有教导的意思。劝勉（《钦定本》中意为“劝诫”）是激励、唤醒人的良知和心灵的重要事工。这与讲解《圣经》有很大不同。这项事工使人认罪，并使沉睡的良知重新苏醒过来。它催促心灵和良知认识到自己的软弱和失败，激励人立志为上帝和福音使命而活。这项事工激发了人们的热忱，激励人带着至高的目标和呼召去作神圣的奉献和服事。就像上帝当今的代言人，将已经显明的真理之火重新点燃。

先知讲道中的第三个要素是安慰人。它缠裹破碎的心灵；擦干垂落的眼泪，鼓励哀痛者，扶持沮丧消沉者；激发信心、盼望和忍耐；它就像安慰之子巴拿巴一样带我们前行；它为病者带来医治，为哀痛者带来希望，为信心枯竭之人打开天堂之门。跟随主的脚步，如他所言，先知讲道的事工是多具魅力的一项工作啊：

主的灵在我身上，
因为他用膏膏我，
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
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
瞎眼的得看见，
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
报告上帝悦纳人的禧年。

（《路加福音》4:18-19）

接下来讲到了说方言的恩赐。说方言的恩赐是初期教会圣灵所赐下的应用较少但更精彩的一种恩赐。那是一种神圣的行为，将人的灵魂提升到忘我的境界，用言语表达一种崇高的品格，在受感的人身上给听众以明显的圣灵同在和圣灵能力充满的感受。但是那些言语常常含糊不清，或说话者和听话者都不明白，许多情况下需要译者将其翻译出来。翻方言的恩赐和说方言的恩赐一样独特，若没有翻方言的，方言本身不被理解，就不能使听众得益处。的确，若不能合宜地看待圣灵的启示，说方言的恩赐很可能会成为绊脚石，甚至成为混乱和羞辱的原因之一。

这一章里有多处明显地指出说方言的恩赐并不主要用来给外邦人传福音：“那说方言的，原不是对人说，乃是对上帝说，因为没有人听出来。然而他在心灵里，却是讲说各样的奥秘”（《哥林多前书》14:2）。的确，这里毫无疑问地向我们显明方言通常不是指教外邦人的明智之举。保罗又说，“说方言的，是造就自己；作先知讲道的，乃是造就教会”（14:4）。另外，“因为说方言的，若不翻出来，使教会造就，那作先知讲道的，就比他强了”（14:5）。这里明确说到，必须另有人能翻出方言，或者那个说方言的人自己通晓自己所说的方言。

另外，在第 13 节我们读到，“所以那说方言的，就当求着能翻出来”，也就是说，他应该向上帝祈求另一个恩赐，就是翻方言的恩赐，使他所说的方言能被听众明白。我们又读到，

“我若用方言祷告，是我的灵祷告，但我的悟性没有果效……你用灵祝谢，那在座不通方言的人，既然不明白你的话，怎能在你感谢的时候说‘阿门’呢？”（14:14,16）

使徒保罗自己有说方言的恩赐，但是他强调说，“宁可用悟性说五句教导人的话，强如说万句方言”（14:19）。顺便说一下，我们应该注意在钦定版《圣经》中所用的“不通晓的”这个词并不是原文中的词，而是用斜体标注了出来，保罗在这里并不是要区分“通晓的”和“不通晓的”方言，而是将所有方言概括为“不通晓的”。这个观点，在第 22 节的陈述中得到了确认和总结，“这样看来，说方言不是为信的人作证据，乃是为不信的人”。这是讲话人身上呈现出来的明确证据。但为着这个原因，也应该慎用这个恩赐。保罗用一个不信的人进入聚会中的场景来说明，当全教会都在说方言时，那个不信的人就会认为他们都癫狂了。但是，相反，如果他进来，发现他们用智慧通达的话讲道，就会将脸伏于地，敬拜上帝，并承认上帝的确在他们中间。他补充说：“若有说方言的，只好两个人，至多三个人，且要轮流着说，也要一个人翻出来。若没有人翻，就当在会众闭口，只对自己和上帝说就是了”（14:27-28）。

这的确解决了问题。如果还需要补充什么，那么这个事实就足以说明：就是使徒在传福音时会交替使用他所掌握的希腊语、拉丁语和希伯来语，有时候他的听众会惊奇地发现在广大自由的文化背景下，保罗竟能使用他们的语言。

说方言的恩赐主要是作为一种证据，本身很容易被滥用，而且较早期教会有所退化。在现代，的确有所复兴，但带有被滥用的成分。

爱德华·欧文的故事众人皆知。在经过了一段充满能力的光辉事业之后，在他最后的年日里，他接受了一种理论，提出应该在当下重提早期教会的属灵恩赐，无一例外，除了那些神迹奇事，他特别提到了运用说方言的恩赐。但是，由于夸大了这种恩赐，并耸人听闻地作了极大的尝试，使之成为了迷惑甚至是荒谬的源头，成为了一种虽然带有真理的成分，但圣灵的能力却被败坏和阻碍了的工作。

现今，也有同样牵强附会和过分的企图，想要过度夸大说方言的恩赐，甚至有人认为，从道义职责上来说，我们不必考虑掌握一门语言的正常途径，而把宣教士送到异国他乡以求得这种恩赐。这种行为将会导致狂热主义，并使人对真理本身产生怀疑。据我们了解，不止一位蒙爱的宣教士从这个错谬中被挽救回来，并被带入到用诚实和勤奋从事外语学习的过程中；他们的努力得到了回报，借助圣灵的帮助，

他们在出奇短的时间内就掌握了国外方言，在这个过程中，他们并没有放弃在上帝的指导下使用正常途径和天赋。

保罗接着讨论了聚会时造就教会的重要性。“凡事都当造就人”（14:26）。上帝做每件事的目的都是对他百姓的实际帮助和真实利益。上帝从来不会为了炫耀他能行神迹而行神迹。在使用力量时，他是明智的经济学家。没有任何装置仅仅为了炫耀的目的而存在。如果我们为了显示我们拥有某种恩赐而使用它，那么就是在亵渎上帝神圣的信实。现今的诱惑是高举荣耀，很容易陷入自恃、自负和崇拜受造者而非创造者的情况中。上帝的荣耀和弟兄姐妹的良善才应该是管理我们言行的真正原则。这将使我们的言行在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教会里得益处并受到节制。所有教牧人员都应把为基督全家提供朴实、营养的饮食当作最高志向，并看其为宝贵。让别人去追求令人眼花缭乱的甜点吧；我们只需立志为上帝的孩子提供日常饮食。没有什么比朴实的福音和又真又活的上帝的言语更吸引人、更有得胜的确信了。让别人去吸引那些智者和精英吧，而让我们立志走进普通人中间。基督是普通人的老师，我们会发现，他的百姓遍布每个年龄段，并且都是最平常、最普通的人。现今基督的教会面临这样的危险：面对那些耸人听闻的杂志和骄奢淫逸的现代舞台，我们竟然成了可怜的竞争者。在这场不公平竞争中，它们随时可能胜过我们，而且当我们向属世之人所关注的对象宣战时，不仅会以战败为耻，还会由于冒渎性的滥用了所交付给我们的神圣信托而惹动上天的不悦和咒诅，因为这个信托本是为了救恩和帮助垂死的灵魂之用。

保罗接下来讨论的是在聚会时作见证的事。对于见证聚会和赐给所有人的服事自由以及允许每个人在唱诗班和作见证的事上有份，我们有《圣经》根据吗？的确有。这就是我们下面引用的那句精彩的经文的涵义。“各人或有诗歌，或有教训，或有启示，或有方言，或有翻出来的话”（14:26）。让每个人都在服事中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吧。当圣灵感动你如此做时，你可以用感恩的颂歌参与到聚会中，任何人都该对不寻常的人或事怒目以对或嗤之以鼻。为那些帮助过你的真理作个简单的见证吧，如果你被告之应当如此行，就要将它传递出去以帮助其他人。为了催促和唤醒你的弟兄们，请不要害怕说出那些圣灵激励过你的灵魂的信息。它将适时地帮助某些疲惫的心灵。

讲完了自由作见证的原则，保罗指出聚会时也应该有次序。与之相伴地，我们切不可忘记对上帝的居所和圣所的服事当有的尊敬和礼貌。“凡事都要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行”（14:40），这是使徒保罗的命令。热心不至于胡闹，情绪高涨不至于使我们不能控制自己，或仅凭血气产生过分言行。我们要按着次序行事。

要有经过深思的顺从和充满爱心的考虑。即使圣灵真的感动你开口，他也会等待合宜的时机。如果你是受圣灵管理的，那么你也会等待。“先知的灵原是顺服先知的”（14:32）。

圣灵不会冷酷地无视圣洁的评判和细心的好意。他总能分辨别人的权柄和你自己的分寸。有些人害怕将自己委身给圣灵，因为怕他们会做出疯狂的举动。他不会那样的。他为我们作了优雅、谦卑、有序、自尊的榜样，在他的孩子们里面，他从不破坏那个形象。他是个温柔的灵。他会建议、指引甚至命令；但他希望我们的全人全心都与他和睦同工。能够认真看待这一点，将会避免许多狂热主义的盲目炫耀，他们往往打着被圣灵充满的旗号出现。“凡事都要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行”（14:40）。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

关于先知讲道的涵义和运用，《圣经》有哪些教导？

《以赛亚书》30:9-11；《以赛亚书》41:22-23；《以赛亚书》42:9；《耶利米书》5:30-31；《以西结书》12:25-28；《约珥书》2:28-29；《阿摩司书》3:7-8；《马太福音》7:21-23；《马太福音》11:13；《马太福音》26:66-68；《路加福音》24:26-27,44；《使徒行传》2:17-18；《彼得前书》1:10-12；《彼得后书》1:20-21；《犹大书》14-15；《启示录》10:11；《启示录》22:10,18-19。

说方言的含义是什么？对于基督徒已经在救恩中领受的，它能补充什么？它是否与建造巴别塔之后的事相对（《创世记》11:6-9）？你是否同意先知讲道是对人讲，而说方言是对上帝说？

《以赛亚书》45:23；《马可福音》16:17；《使徒行传》2:3,4,5；《使徒行传》2:14-40；《使徒行传》19:6。

《哥林多前书》12:8-30；《哥林多前书》13:1-13。

《哥林多前书》14:34-40

最后，保罗写到了关于妇女在聚会和事工中的地位。在基督教会中，妇女有哪些参与事工的权利？在保罗所警戒的规矩中，她们受到何种程度的限制？

一、应该记住在前面的经文中（11:5），保罗已经认同了妇女公开讲道和祷告的权利，只是要求她带着谦卑纯朴的心，这也是作为一个女人所当站的顺服的位置。既然保罗如此肯定地承认了女人服事的权利，我们就不应该认为他会否定这个看法。

二、在使徒时代的教会中，妇女们无疑担当着许多职责。我们读到那些妇女“在福音上曾与他一同劳苦”（参见《腓立比书》4:3），并且我们知道非比是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罗马书》16:1）。

三、讲道，在《哥林多前书》11:5 中已经被认同是女人的一项正当事工了，包括对人说，要“造就、安慰、劝勉人”（《哥林多前书》14:3）。所以，女人对男人和女人讲道，为要给予他们引导、警醒和安慰的权利已经得到很明确的认同了。

四、那么，限制是什么呢？很明显，就是她在参与服事时，应当注意不要越过谦卑和女性特质的界限。在那个时代，蒙头就是认同这一点的标志，这就表示，在今天，女人也应该如此行，永远不要让自己失去女性特质或试图取代男人。

使徒明确指出，女人不是比男人低下，而是要顺服男人。在能力和尊严上，她与男人同等，但她应该服他的权柄。这就好像，两位法官坐在同一条长椅上，能力和尊荣是同等的，但其中一个法庭的元首，而另一个是其中的成员。“基督是各人的头，男人是女人的头”（11:3）。基督的头是上帝，然而基督与上帝同等。

每个谦卑敏感的女人都应该清楚地认识到《圣经》的原则是什么，并保守自己免于因为不守本位而造成能力的亏损。

进一步说，这一点在为人妻子的女人身上尤为明显。在家庭关系中，女人自愿将自己置于她丈夫的权柄之下。罗瑟汉姆通过将这一段中的“妇女”翻译成“妻子”而解决了难题。“妻子在会中要闭口不言，像在圣徒的众教会一样，因为不准她们说话。她们总要顺服，正如律法所说的。她们若要学什么，可以在家里问自己的丈夫，因为妻子在会中说话原是可耻的”（14:34-35）。这样的翻译使这一段话的意思更加明了，尤其是使用了“可耻的”这个词，似乎指出了那个时代的社会习俗，特别是他们所处的时代赋予女人的坏名声。现今在东方国家，如果一个女人当众揭开她的面纱，公开露脸，虽然那不是一种罪，但却是可耻的。她作为女人的名声马上就被败坏了。

阐述这段经文时也可以多作思考。就是“教会”这个词的实际意义，并不是指一座教堂建筑（实际上那个时代他们并不具备），而是服事有序、有条不紊的圣会的聚集。这样看来，这段经文的意思也许是妇女不应该在圣会聚集中担任职位，不应该作长者、管理者或圣会的首领。

虽然受到谦卑与合理原则的限制，女人在崇高的作用上却没有任何限制。主耶稣让当时的一位妇女成为他最美好的见证和对世界的祝福，至今她的见证和服事都没有受到拦阻。她是第一个见证救主复活的人，主再来时，她也会成为第一个因那些表明主来的信号而警醒，并迎接他的人。如果一个女人不以将自己暴露在淫乱、放荡的世代和社会中为耻，就不应以为基督的慈爱信实作见证为耻。如此，当主来

时，就会看到在他脚前的马利亚，耶路撒冷的亚拿，耶稣复活的那个早晨飞跑去向人们报告主复活、升天和再来的好消息的抹大拉，都与主在一起。

（《圣经中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在第 11 章中，使徒清楚地说女人可以祷告和讲道。以《创世记》作为依据，女人受造作男人的帮助者，你是否相信，这也同样清楚地表明了女人应该顺服男人的权柄？根据《圣经》，你的观点是什么？

《哥林多前书》15:1-19

无疑，在哥林多教会中有一些人并不相信死人复活。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1-11 节中对什么是福音作了精彩的陈述，以此来回应这个问题。保罗并没有给出一个新的福音，仍是原有的福音，在《创世记》、《出埃及记》和《利未记》中已经讲到过。

1. 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15:3）。
2. 并且埋葬了（15:4）。
3. 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15:4）。
4. 显给众人看（15:5-6）。

如果我们否认死人复活，也就否认了整个福音真理中最宝贵的一点。祷告是枉然的；信心和盼望也是枉然的。更有甚者，如果没有复活，根本就不可能有福音，因为我们会敬拜一位死去的基督。也就没有所谓的“好消息”了，因为那就证明，上帝没有接受基督为我们的罪作了死的赎价。如果一个水手跳下船去救一个将被淹死的人，自己却先被淹死了，那我们也就知道，他并没有救成那个他要去救的人。如果基督没有从坟墓里走出来，那么他就不能将任何人和他一起从坟墓里带出来。基督的肉体死了，他的肉体也复活了。他的灵魂交付在天父的手中。

因为基督活着，所以我们也活着。“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

（《圣经综览》，亨莉达·米尔斯著）

保罗，先前是迫害教会的，他来到主面前以后——更确切地说是——当主就近他以后，在他的头脑中进行了许多深思和调整。虽然有人对福音和我们主的恩典没有一个清楚的认识，但是保罗完全了解，是什么把他从先前的不满、悖逆中带入到他如今喜乐满足的状态。

福音就是上帝和他的儿子，主耶稣基督。因着上帝的恩典，福音构成了上帝的国度。福音带来了完全的平安和救赎，最终基督得了荣耀。

下面是关于福音的进一步陈述，每一条都有经文作为参考。根据下面的陈述写下这些话语对你意味着什么：

福音有属灵的源头，参看《加拉太书》1:10-12。

福音只有藉着上帝的能力才成为可能，参看《罗马书》1:16。

福音是伟大的奥秘，参看《以弗所书》6:19。

福音因基督复活而显明，参看《以弗所书》3:1-6。

福音是真理的保障，参看《哥林多前书》15:1-4。

当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10 中说，“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上帝的恩才成的”，他想要传达的意思是什么？

《罗马书》3:22-24；《罗马书》4:4,5,16；《哥林多前书》1:4-8；《加拉太书》1:15,16；《加拉太书》5:22,23；《以弗所书》1:5-9,11,12；《以弗所书》2:8,9；《腓立比书》1:6,9-11；《歌罗西书》1:10,11；《歌罗西书》2:19；《彼得后书》1:5-9。

《哥林多前书》15:20-58

这一章的主题很明确，就是我们复活的盼望。因为基督的复活是我们复活的保障，而我们的复活是先前的盼望——驱走死亡的黑暗，因主被提的大光照亮光明的未来。主是我们复活的保障，同时也是复活的样式；他是如此，当他再来时，我们也会如此。

保罗关于复活的长篇大论中涵盖了很广的范畴，我们只能在以下范围内作出简要总结。

他告诉我们，这个道理甚至隐含在自然界的类比中。我们种在园子里的种子冲破死亡，产生新的生命，就是复活的比喻。伟大的法拉第当众将一枚金首饰溶解在了一种强大的酸中，然后又用另一种酸的沉淀作用将它还原，并将金子锻造成更美丽的样式，将它展现给观众，这是在科学实验中给出的复活的小类比。如果人类可以用这种惰性金属做成这些，上帝将在人身上做何等工以成就他的荣耀和永生呢？

复活不是我们与生俱来的权利，乃是通过我们与主耶稣基督的联合而临到了我们。在时间的洪流中，有两种人。一种是亚当的后裔；一种是耶稣基督的后裔。一种由我们的堕落之父所生；另一种则由上帝的儿子的心灵所生。从前者，我们继承而得的是死亡；而从后者，我们继承的是生命。

“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哥林多前书》15:48-49,22）。

从他领受了新的属灵生命和胚胎中新的形体，我们就成了一个不能朽坏的荣耀生命的种子，当春天来临时破土而出，在高空乐园永存的荣耀中徐徐绽放。

你属于哪一种人？你接受的是哪一种天性？你将长成哪一种生命，是亚当的还是基督的？

在第 29 节中讲到了受洗。“那些为死人受洗的”，无疑，这里只是把受洗作为死亡的一种象征。受洗是受死和复活的特殊记号，如果基督教的这个惯例没有任何意义，那么死人复活将是自欺欺人的笑谈。

第 23-28 节清楚揭示了复活的顺序。“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15:23）。

复活有三个阶段。第一个是个人的复活。指的是耶稣基督自己的复活，他是坟墓的唯一征服者，当他站在打开的坟墓旁，是首先从死里复活的初熟的果子。

第二个阶段是那些在耶稣里睡了的人复活，那些活着的人被转化为主荣耀的形象。此后我们才期待我们的复活。已离世的死者在等待同样的时刻，他们将从长久的沉睡中醒过来，穿上复活生命的新袍，在空中与主相遇。

最后是第三个阶段，就是当千年的统治结束后，他将完成他荣耀的计划，将所有仇敌踩在脚下；那时，所有的邪恶的死者都要出来，死亡本身将被消灭，并被扔到火湖里，再也不能掳掠我们这些上帝的孩子。

自然界的类比也清楚地彰显了复活时的荣耀。保罗在你种到土里的赤裸的种子和布满全地的荣耀收成之间作了个精彩的对比。收成如此之大，远远超越了死去的赤裸的种子，或者说，拥有茂盛的枝叶、繁花和硕果的那棵荣美的树，早已不再是那粒播种时干瘪的赤裸种子，同样，我们复活的形体也必超越充满败坏、羞辱和软弱的属地形体。它会带着主复活的荣耀显现，与主同享他的才智和他完全的能力，获得受造时的位分，这本是起初人应该继承的，现在由人子为新造的人重新取回。

“所以，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务要坚固，不可动摇，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15:58）。

对主的再来怀有清楚的信心和盼望后，有三件事情要做：

第一，我们应该在信心上坚固。在这个充满怀疑和不信的世代中，我们应该站立得稳，保持警醒，终能说出：“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提摩太后书》4:7）。

第二，我们在正道上不应该动摇。我们要走窄路，要保守无可责备的好行为，要警醒祷告以免陷入试探。我们也要在世界、肉体和魔鬼的诱惑面前站立得稳。我们要束腰，穿无瑕疵的外袍，点着明灯，等候主的到来。

第三，我们应该为主的事工竭尽心力，并为迎接主的国度作准备而效力。我们要为完成主的托付而做工，带领别人进入这蒙福的盼望中，尤其是为羔羊的婚宴发出邀请，向世界传扬福音，为全世界的人作见证，从每个国家、部落和说不同方言

的人中聚集主的百姓，以此加快主的再来，并预备他的道路。当主来时，这将是我们在基督面前欢享的喜乐和冠冕。所以，让我们积攒财宝在天上，将生命投资在将要到来并永不震动的国度中，投资在荣耀的机会和前景上。让我们“务要坚固，不可摇动，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哥林多前书》15:58）。

（《圣经里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哥林多前书》15:22 说到，“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通过以下经文，藉着祷告，帮助一位慕道者朋友明白上述经文，并让他明白上帝将我们带入到他的国度中的过程：

《罗马书》5:12-21；《罗马书》6:2-14；《哥林多前书》15:51；《以弗所书》1:11-14；《歌罗西书》3:5-17；《罗马书》8:1-17。

当我们来到上帝面前时，我们就成了新造的人，因为上帝赐给我们新的属灵生命。这就意味着，在我们里面同时住着一位从来没有过的新生命。在今生，我们里面仍然存有旧生命（或者说，肉体的、自我的、老亚当的生命），而那个生命如今与属灵生命争战。然而，上帝也赐下了圣灵内住，藉着圣灵的能力，我们得以每天藉着基督生命的能力生活。同时，这个全新的圣洁生命具有属天的能力（藉着圣灵），帮我们胜过这个世界的所有试探，这些试探曾经缠累我们，是我们凭借自己的力量不能胜过的。上帝没有想要改变或改善那个我们与生俱来、从亚当继承来的旧生命。不，当我们甘心接受时，他赐下的是在基督的十字架上对己的“死”（《罗马书》6:2-11）。然后他告诉我们：“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上帝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上帝里面”（《歌罗西书》3:1-3）。然后，藉着基督复活的能力，我们学着每天“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哥林多后书》5:7），让上帝的话语成为我们每日的引导，在祷告中常常敞开我们的心，接受他的指引、爱和教导的浇灌。渐渐地，我们懂得了在圣灵里平安、忍耐地行事——这就是在我们里面的基督自己之生命的完全。这实在荣耀无比，我们也满心充满神圣的渴望，想将得到这个礼物的巨大喜乐分享给所有我们认识的人！（《哥林多后书》4:3-7）。
当我们向着旧生命（也就是属肉体的、亚当的生命）死，并接受基督的生命作为我们的生命后，发生了哪些变化？

《哥林多后书》5:17-19；《罗马书》5:12,8-11；《以弗所书》4:11,12,15,16；《哥林多前书》3:2；《罗马书》8:5,6；《歌罗西书》3:1-3；《罗马书》8:9-13,26。

当我们意识到，某些特定的时候，并不是我们新的属灵生命在引导和带领我们，而是旧生命（属肉体的生命）试图掌控我们时，我们该怎样办？

《使徒行传》17:28；《哥林多后书》4:7-15；《哥林多后书》12:9-10；《歌罗西书》3:15。

你认为上帝为何允许这种“摇摆不定”（前后摇摆）的争战持续存在于我们里面，将我们向两个方向拉扯呢？

《罗马书》第7章；《罗马书》8:18-27。

父和子原为一，本是一位上帝，然而父将特定的任务托付给子，由子来完成。当基督胜过了所有权力和能力，并摧毁了最后的仇敌——死亡，然后子也要自己服那叫万物服他的，因为上帝在万物之上，为万物之主（《哥林多前书》15:28）。基督的确是受膏的主，是我们信心的创始成终者，以马内利（上帝与我们同在），上帝的独一圣者，和永远的君王；然而他也为教会、为他所救赎和为其元首的百姓受死，并复活了。当我们祷告时，应该向谁祷告？是向父，还是向子？

《马太福音》6:5-13；《约翰福音》5:19-30；《约翰福音》8:26-27；《约翰福音》14:28；《约翰福音》16:25-28；《约翰福音》17:1-8,13；《约翰福音》17:21-26。

当主再来时，我们将被改变——我们的灵、魂、体都将从必朽坏的变为不朽坏的，从必死的变为不死的。我们再也不用害怕死亡，因为死亡已经被得胜吞灭！而且我们将与主一同活着，直到永远！《哥林多前书》15:56中为什么说“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

《罗马书》7:7-25；《加拉太书》3:19-25。

《哥林多前书》16:1-2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留着，免得我来的时候现凑”（《哥林多前书》16:2）。这里很清楚地暗示了有规矩的奉献。奉献并不是反复无常或随意的冲动，而是经常性的、定期的行为。即使在没有需要帮助的紧急诉求和在危难中激发我们同情心的情况下，也应该奉献。我们应该为主的需要和事由拥有一笔随时可用的基金。即使当我们认识到我们花费在自己和家人身上的所有钱财都是为主而付的，也应该拿出合宜的一部分，存留起来以备为主的事工中特殊的需求而随时取用。

这个体系的好处显而易见。它避免了激动或轻率地给予，使我们的奉献变成一件有意为之、由心发出的事，并预备了一笔随时可用的基金。这样我们只需决定哪些方面的需要是最迫切的。我们时常收到令我们欣喜信，信中写道：“我这里有一些为主预备的钱，我相信他想用在中国的事工上，”或是“用在非洲的事工上”。这使我们成了上帝的管家和托管人，以及“与上帝同工的”（《哥林多后书》6:1）。

在主日奉献具有一种特殊的神圣色彩，使之成为如同我们的赞美和祷告一样的敬拜行为之一。这与许多所谓的基督徒团体的惯例非常不同，他们常常通过拍卖市场、产品交换、剧院甚至更低俗的快餐店的途径来勉强获得急需的资金来源。

奉献的标准是“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留着”（《哥林多前书》16:2）。这是个明证，就是我们所有的都是属于上帝，我们的奉献仅仅是对上帝赐给我们所有权和一切我们当作是自己的东西而表示感谢。

“免得我来的时候现凑”这句话是个暗示，就是基督徒的奉献应该是出于良心、有意为之的行为，而不需要被特别的需求或公众的热心而激动。的确，使徒不想让这件事看上去就像他在向他们索要礼物一样。他更希望他的到访是圣灵带领的，而他们的奉献是完全自愿的，并且能够在他到来之前预备好。

（《圣经里的基督诠释》，A.B.辛普森著）

《旧约》对奉献一类的事作了明确的规定，但似乎在《新约》中没有为我们像《旧约》为以色列人一样清楚地阐明这些事。这是为什么？以色列人生活在一个什么约之下？而今天我们生活在一个什么约之下？

《加拉太书》3:3-5；《加拉太书》4:9-11；《以弗所书》1:12-14；《以弗所书》2:10,13,18,22。

《哥林多前书》16:3-24

Anathema（钦定本中意为“革出教门”，和合本中意为“可诅可咒”），这是使徒使用的一个极其严厉、愤怒的词语。这个希腊语在这里的作用是表达保罗对哥林多教会中那些轻浮的冒牌基督徒的咒诅。使徒对那些内心对主随随便便或不冷不热的人毫无耐心。他不明白人若没有爱主的心，如何能真正接受耶稣，尤其是想到主为了救他而牺牲的代价。保罗知道教会中有些人声称爱主，其实却更热衷于基督教的生活而非热衷于活在主里面。很显然，在那个教会中有保罗的仇敌，正是他们激怒保罗使用了这个严厉的词语。有人希望保罗不要出现，那样他们便可以掌控局面。但是保罗从来不会对任何他认为是在基督里的人使用这个词。

Maranatha 是个亚兰语，它的意思是“主必要来”。这个词由两个没有被翻译出来的词组成：“Marana”，意思是“我们的主”和“Tha”，意思是“必要来”。

这个词是亚兰语而非希腊语，是个可以追溯到当年在巴勒斯坦地初建教会时的古老词语。最初这个词用来表达内心对主再来的渴望。初期教会认为主很快就会到来。当这个词被传到希腊语中用来讲说教会时，这些意思并没有得到翻译。也许这是个与圣餐或服事结束有关的祷告用语，这样解释也许更保险些。

（洛维特《〈哥林多前书〉研究暨〈哥林多后书〉中的精华》，C.S.洛维特著）

保罗对那些不爱主的人说：“这人可诅可咒”（《哥林多前书》16:22），并且紧跟着是这个词“Maranatha”。现今还用这个组合用语吗？这个词是否更倾向于用在《圣经》的最后一卷书《启示录》（启示耶稣基督自己的一卷书）中：

“我耶稣差遣我的使者为众教会将这些事向你们证明。我是大卫的根，又是他的后裔。我是明亮的晨星。”

圣灵和新妇都说：“来！”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启示录》22:16-17。